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三十日出版

第二卷第九號

中華郵政掛號認爲新聞類

寧波市政月刊

寧波市政府編輯室印行

像 遺 理 總

革命尚未成功



同志仍須努力

總理遺囑

是最近續全，著我現我及目之十余致。國民革命，其目的在求中國四十年積，平等。凡所短不主努國三建同在之聯，經驗必，平其平等。積四年到此，凡至時平張力代民國志革，命世界須深知欲達。凡，條國以大義略務尚，共上以平民主，會，須未成功奮，圖。促約民求會，及建國照功奮，圖。其會貫澈言第，一大余，圖。現須及。於廢最繼次綱所凡。待，此

市政月刊第二卷第九號目錄

論著

廢娼之根本計劃.....笨伯

法規

寧波市管理電料店及電器承裝人規則

寧波市租屋規則

寧波市政府統計委員會簡章

管理醫院規則（部頒）

報告

政治工作十八年五月分

市庫收支報告表

公牘

◎呈

呈浙江省民政廳爲遵令呈送村里長副閭鄰長姓名履歷表村里簡明圖說村里分界圖並呈報籌辦經過情形仰祈鑒核由

呈民政廳爲呈送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查表仰祈鑒核由

呈民政廳爲遵令呈令報舉行衛生大會之施行種痘人數仰祈鑒核由

呈省政府爲呈送改正勞資爭議月報表仰祈鑒核由

呈浙江省民政廳爲奉嚴禁各地廟宇施給仙丹神方復請鑒核由

呈省政府據市民黃次松呈以伊子黃斌作戰陣亡請予給卹等情呈請鑒核由

呈民政廳爲呈復嵊籍自治專修學校生俞貞已經到市服務仰祈鑒核由

◎訓令

令_{公安局}爲奉令全國各機關人員應一律採用國貨以示提倡仰一體遵辦由

令_{公安局}暨秘書處第二科爲奉 省令凡屬公用物品應盡用國貨仰卽遵辦由

令_{公安局}爲奉民政廳令督促新政專員延長至本年年底並改稱爲新政指導員仰卽知照由

令工務局爲轉奉 衛生部頒發提倡興辦自來水辦法令遵照由

令各局各科處爲訂定市庫收支暫行簡章及市庫收支暫行程序自十八年度起舊律照章執行令
仰遵辦由

令經織廠爲令仰確定開廠日期並具報籌備開廠現狀限三日內報府以憑核辦仰卽遵照由

令市內各酒商爲售賣高粱燒酒藥酒等均須呈送衛生課驗所驗訖後方可出售仰卽遵照由

令市立工科職業學校爲奉省令開該校畢業生名單已分令各工程機關酌予錄用等因仰卽知照
由

令公安局爲准縣執行委會函請限期剷除一切封建遺物仰飭屬遵辦由

令各學校爲教員講解時有無反動宣傳仰該校長暨督學等負責察查隨時呈報以便考核仰卽遵照由

令市內各學校爲奉令據省立第八中學呈請查禁布爾塞維克共黨宣傳品等語仰遵照由

令各中學及圖書館爲查禁列寧主義概論共黨宣傳品仰一體照辦由

令寧波市醫師公會爲令知展限醫藥師助產士領証期限務於三個月內依限辦竣仰卽遵照由

令醫師公會爲轉奉一部令變通醫師藥師呈驗畢業文憑辦法於限期內一律送府查驗仰卽遵照由

令各局暨秘書處第二科爲特奉中央通令各機關對於經費收支應逐月公布令仰遵照由

令公安局爲奉一省令應一律破除情面嚴禁烟賭仰卽遵辦由

令^{工務}_{公安局}爲奉令嚴禁機關辦事人員吸食鴉片須隨時由主管長官嚴密查禁仰遵照由

令各村里委員會爲將存儲物品列表送府備核仰遵辦由

令各學校爲分發法規制定標準法仰卽知照由

令市公安局爲頒發寧波市取締肥料公司規則仰飭屬遵辦由

令各村里委員會爲頒發寧波市掃除規則仰卽遵辦由

令各學校爲奉省令飭知祇登省政府公報不另行文者之公牘應卽錄令或錄由隨時注意等因

令仰遵照由

令市內各中學爲令知舉行旅行時應行注意各點仰遵照由

令市內各中學校爲填送暑期研究會調查表仰卽遵照填送由

◎指令

令寧波市公衆娛樂場爲據呈報租約應予照准分間工程應俟派員估計後再行核辦仰卽遵照由
令長春里爲據呈擬征收三市使用費辦法經已修正仰卽遵照辦理由

令博愛村據呈擬接收各種神會基金仰卽分別查明性質歷史產息具報備核仰卽遵照由

◎公函

致鄞縣政府函爲據博愛村呈報警區管轄不明請查照辦理由

致南昌市政府爲函送南昌市工務局彙報業已收到卽希查照由

致鄞縣地方法院等爲標賣城基定期開標請推派代表蒞府監視請查照由

致市款產委員會函送府學醫習藥公所所存各款並支給管理員月薪辦法請查照由

◎布告 計五十二件

會議錄

第八次市政會議 六月十九日

表冊

寧波市政府工商業登記表（續）

寧波市村里長副閭鄰長姓名履歷表（續）

寧波市土地登記處公告表（續）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目錄



論

著

廢娼之根本計劃

(笨伯)

娼妓之貽害社會，盡人皆知，當此國府訓政時期，聿昭新治，於是廢娼之聲，甚震塵上，最近首都及江浙各大都市，均厲行廢娼，娼之宜廢，豈尚有問題足供討論，然而一令之頒，一政之行，於事先不詳慎攷慮，往往弊絕於此，而害起於彼，人羣之道德不進，社會之風化不飭，欲求弊絕風清，固非易言也。

輓近風俗，於男女之禮防頗弛，富厚之家，飽暖思淫，其男子隨鞭走馬，自命游俠，其女子竊獵寄艾，視爲故常，風氣之壞，能令青年男女，視貞操爲無謂之束縛，以浪漫爲人生之樂事，尤其甚者，平素守禮謹嚴之處子，一朝盜汚淫失，遂如河間之婦，流而不返，則爲防止流毒社會計，有形之娼妓，取締猶易，而無形之蕩娃，防範綦難，况兼萬惡之社會，在與人世較淺之青年，廣設墮落之阱，一入其中，無繇自拔，試觀五都之市，其中花明柳暗，儘多秘戲之場，曲室洞房，或詡裸遊之館，公倡廢，而此等秘密賣淫之所，益引徵色者之選勝，化公爲私，表面上少一狎邪之所，而暗中多一藏穢之墟，則廢娼又何益焉。

然而廢娼之舉，不能因此而上也，如江蘇某縣長因私娼之不能盡絕，遂謂廢娼無益，因而提議公開，謂可嚴行禁止私娼，此等謬論，不特有違國府澈底之政策，黨義無畏之精神，而且

背人道，傷政體，使醫除疾而曰必遺類焉，天下寧有是理乎，娼之當廢，決無疑義，特是根本辦法，必有其正本清源之道，決非一紙令甲，所能了事，至於顧及娼妓本身，使之停業以後，革面洗心，不復留妝淚欄杆之夢影，而生計方面，俾食力得所，亦不使有老大淪落之苦，如本市之設立婦女半日學校，予之以識字之機，俾克有立身自養之道，苦心仁澤，佳則佳矣，抑此僅就娼妓自身計畫，而於社會之浪漫無與，猶非其至者也。

就政策言之，能使倚門賣笑之流，絕迹於闕闈，而不能使宵行多露之風，無聞乎桑濮，是爲不澈底，就人道言之，人人所視爲玩樂玩具之娼妓，彼亦不自思湔拔，猶憐其環境之苦，而改造之，獨於無知青年男女，爲世俗陷阱而墮落者，乃不克提撕而覺醒之，是爲不平等，就主義言之，我之所以禁娼妓者，在正風化，窒邪淫，而乃陽禁之而陰縱之，若曰惡之顯者，雖小而必禁，奸之陰者，雖巨而無罰，將何以革風俗之薄而便反於淳，是猶背道而馳也，何廢娼之足云。

然則廢娼之事雖簡，而其道則頗艱，吾人不能以其簡而忽之，尤不能以其艱而自阻，吾人當知牽一髮而全身動，作始也簡，將畢也鉅，況於移易風俗之要道，而敢不勉乎，竊以爲南國之化，始於婚姻，郅治之隆，造端夫婦，社會士夫，躬體力行，矯道德之非，革習俗之侈，立修齊之本，維禮義之防，使俗之漸民，畏清議甚於畏刑戮，惡狂且甚於惡賊盜，則一涉狎邪，將不齒於鄉里人類，淫失既免，放蕩何有，一方則裕財厚生，使人遂給足之求，自

鮮踰越之行，傳曰倉廩足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則知欲防苟且之行，道在使人有廉恥，使人有廉恥，道在人遂樂生之氣，事之相因，有如此者，然則言廢娼者，蓋亦其根本圖諸。



法規

寧波市管理電料店及電器承裝人規則

第八條

務之電器承裝人應於本規則公佈後一個月內依照本規則補領執照方准營業。

第一條 凡銷售電氣器具及材料兼以承裝用戶電器為業務之店鋪在本規則統稱其為電料店其不設店鋪專以

承裝用戶電氣為業務之人統稱為電氣承裝人

第二條 凡本市區內之電料店及電氣承裝人均依寧波市政

第九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向電力公司繳納之保證金電

第三條 凡欲在本市區內開設電料店或執行電氣承裝人之業務者須向工務局請求登記並呈繳所屬電匠相片

第四條 凡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經工務局准許登記後應先向電力公司繳納二百元以下之保證金再由工務局發給營業執照方准在本市區內營業

第十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添雇電匠或所屬電匠有更動時應連同新匠電匠相片呈報工務局備案

第十一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執照過失時即報告工務局

第五條 凡領取營業執照須繳納執照費二元

第十二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如遇遷移地址應先報告工務

第六條 前項營業執照以一年為有效期間期滿應向工務局換領新照換照時須一律納換照費一元

第十三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執照遺失時即報告工務局補給隨納補照費銀一元

第十四條 電料店所銷售之電氣器具得隨時由工務局檢驗之

如有認為不合者應禁止其銷售

第十五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為用戶裝置電器應遵照本市

電氣用戶屋內裝設規則之規定並須使用新料其安裝電表之位置由電力公司指定之

第十六條 電料店或電氣承裝人為用戶裝置電器或修理電氣設備不得故意留難或需索額外費用

第十七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為電氣用戶裝置電器無論新裝添裝或改裝均應於工程完竣後即行報告電力公司不得留難延擱如係其他普通用戶逕由公司派員檢

派員共同檢驗如係公共場所由公司轉請工務局

第十八條 檢驗裝置電器結果如有不合應由該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依照工務局或電力公司所指示方法負責改

裝報請復驗如仍有不合應繳納電力公司復驗費銀

二元並再負責改正以後每復驗一次無論已否改正均應繳納電力公司復驗費銀一元經工務局或公司認為確已妥善方得裝表通電

前項復驗費由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自行負擔不得

第十九條 檢驗裝置電器辦法如電力公司與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發生爭執時應報請工務局勘驗裁決之

第二十條 電料店或電器承裝人如違本規則各條之規定得由工務局視其情節輕重酌予下列之處分

(甲)處以銀一元以上五十元以下之罰金

(乙)吊銷執照停止其營業若干時間

第廿一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由工務局隨時修正呈准施行

第廿二條 本規則自寧波市政府公佈之日起施行

寧波市租屋規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於本市範圍內適用之

第二條 對於租屋一切糾紛均得依照本規則之規定解決之

第二章 責任

第三條 凡房主出租房屋須與租戶訂立合同租約而租戶須

覓相當或店鋪負責保證(參照寧波市租屋辦法第五項)

第四條 租戶於租賃期內發生不法情事應由租主負責

第五條 凡房屋因年久腐朽或牆垣門戶之傾斜不固漏雨等

情應行修理者其費歸房主負擔如因損壞或未經租

主同意逕自行改造布置者其費應歸租戶負擔（參

照租屋辦法第三項）
（乙）租戶發生不法情事或爲不正當營業者

第十三條 房主因不得已事故必須退屋居住未拍足三年時須

酌給遷移費

第三章 租價

第六條 房主如欲增加房租每次須至少經過三年以上

第七條 每次增加房租不得逾原有房租二成以上

第八條 房屋經翻造後得酌增租價惟不得超過翻造費用八

厘以上

第九條 房主不得向租戶索取小租租監開門錢折酒錢等費

並廢除四鄰酒祭門祭天地等陋習有公堂者租戶進

屋時應出公堂費得公共使用惟公堂費不得在二元

四角以上不願出者不得相強但不能使用公堂

第十條 探租不得超過全房租四分之一在本規則未公布以

前所繳探租暫從舊習

第四章 退租

第十一條 房主對於房客無故不得退屋

第十二條 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房主得令租戶退屋

（甲）拖欠房金在三個月以上（探租繳半年者以六個月

以上爲限餘類推）

- 第十五條 訂立租契日期及解付租價應一律以國曆計算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隨時修正之
第十七條 本規則由本市政府呈請省政府核准
第十八條 本委員會承市長命由各局處科職員組織之
第十九條 本委員會設委員九人由市長派定常務委員三人由
委員選舉之

寧波市政府統計委員會簡章

第一條 本委員會承市長命由各局處科職員組織之
第二條 本委員會設委員九人由市長派定常務委員三人由

委員選舉之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討論及辦理之項如左

一、蒐集市政統計材料

二、編製市政統計圖表

三、規劃市政統計程式

四、促進各局處科應辦之統計工作

五、彙纂各局處科各項統計報告

六、保管各局處科各項統計

第四條 本委員會每星期開會一次遇必要時得由常務委員隨時召集之

經營者如係法人則其法人之名稱事務所代表者
姓名年齡籍貫住所

第五條 委員因事不能出席會議時應由各該局處科主管長官指派相當職員列席但不得過三次以上

第六條 本委員會認為應辦之統計事項經議決後得呈請市長交由各局處科辦理

第七條 本委員會於每屆月終將蒐集之統計材料編製圖表彙呈市長審閱並擇要送交各報公佈之

第八條 本委員會因事務之需要得用僱員助理會務

第九條 本委員會會議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委員會修正呈請市長核准之

第十一條 本簡章經議決後呈請市長核准施行

管理醫院規則（部頒）

第一條 凡以治療為目的設置病床收容病人者為醫院依本規則之規定管理之

第二條 經營醫院者須將左列事項呈經該管官署核准後方得開業

一、經營者姓名年齡籍貫住所

第八條 醫院如有遷移或休業情事應隨時呈報該管官署

二、醫院之名稱位置

三、醫院各項規則

四、建築物略圖

五、病室間數及每間所占面積

六、病室區別及病床數目

七、火災及其他非常設備

第三條 前條所列各款如有變更須隨時呈報該管官署查核

第四條 醫院應將所用之醫師藥師及其助手與看護士之姓名年齡籍貫資格證書呈報該管官署查核其人員有變更時亦同

第五條 各醫院須至少置合格之醫師二人藥師或藥劑生一人在非診察間亦須以醫員一人當值

第六條 該管官署對於醫院之建築物認有預防危險或適合衛生之必要得命其修繕或停止使用及為其他之必要處分

第七條 醫院如有遷移或休業情事應隨時呈報該管官署

齡職業住所詳細記人

第九條 醫院不得以其療法及經歷爲虛偽誇張之廣告其從事治療之醫員除學位稱號專門科名外亦不得有其他之廣告

第十條 各醫院非設有隔離之傳染病室不得收容急性傳染病人非同一病名之人並不得收容於同一傳染病室

第十一條 傳染病室須備傳染病人專用之什器臥具便器及醫藥器具

第十二條 傳染病人使用之什器臥具及排洩物殘餘飲食食物并其他污染病毒或有污染嫌疑之物品須施行適當之消毒方法

第十三條 傳染病室內之物品除因施行消毒搬出外非經適當之消毒後不得移置他處

第十四條 傳染病室之污水及排洩物等非經適當之消毒後不得搬置或排出於他處

第十五條 傳染病人退出病室以後其室中須施行適當之消毒方法

第十六條 醫院收容傳染病人在病名診定之四十八小時以內須將病人姓名年齡住所病名發病地點年月日及入

院診定年月日詳悉呈報該管官署及檢疫委員但鼠疫霍亂雖僅在疑似尚未診定病名以前亦應呈報前項之病人死亡或治愈及其他事故退院時須將姓名事由及年月日時速報該管官署及檢疫委員

第十七條 各醫院治療病人數每年須分上下兩期上期於七月十五以前下期於翌年一月十五日以前依左列表式呈報該管官署

某醫院治療病人表

一月一日起至
六月三十日止

(七月一日起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性別	事 故	入院		退院		現 在 院		門 診	
		前期繼續	本期入院	全愈	死亡	事故退院	治療中	前期繼續	本期掛號
男									
女									
合計									
備 考									
中華民國年月日	某省某地	某市某地	某院長某具						

第十八條 醫院於治療上需用大手術時須取得病人及其關係

人之同意簽立字樣後始得施用但未成年之病人或

病人已先知覺時得不取病人之同意病人並無關係

人時得不取關係人之同意

第十九條 醫院解剖屍體須依解剖屍體規則之所定

該管官署得隨時派員檢查各醫院

第二十條 醫院經管轉官署之核准得附設助產士及看護士學

第廿一條 違反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第十六條第二項第十七

條 醫院得政府之委托協助辦理關於公共衛生事宜

第廿二條 違反第二條第十條第十八條第十九條之規定者處

三百元以下之罰鍰不遵第六條之命令者亦同

第廿四條 違反第九條第十一條至第十五條第十六條第一項

之規定者處五十元以下之罰鍰

第廿五條 違反第三條第四條第七條第十六條第二項第十七

條之規定者處六十元以下之罰鍰

廠休假日

第廿六條 醫院經營者之代理人雇人或其他從業者關於其業務上觸犯本規則之行為由經營者負其責

營業者係法人時以法人之代表負其責

第廿七條 本規則施行前已成立之醫院須於五個月內依本規

則第二條之規定補行呈報逾期不呈報者由該管官署勒令停止營業

鐵廿八準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政治工作報告

寧波市政府十八年五月份政治工作報告
已辦事項

甲、關於總務事項

一、五月革命紀念節辦理情形

先期由鄞縣執行委員會召集寧波市鄞縣各界代表組織籌備會

本政府派員出席經決議各紀念日辦法通知各界

(一)五一勞動節 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市工人團體及各

界代表舉行紀念式職府派代表參加紀念式外並通告各工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二)五三濟南慘案一週年紀念日 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

縣市各界舉行紀念式職府除派代表出席各界紀念式擔任

主席團職務外同時並召集全體職員在本政府舉行紀念式

通知各界下半旗一天停止喜慶娛樂宴會臂繩黑紗一天

(三)五四運動十週年紀念會 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縣市

學生團體及各界代表舉行紀念會職府派代表參加並擔任

主席團職務

(四)五五 總理第二次就大總統職八週年紀念 上午八時在

鄞縣執行委員會大禮堂召集本縣市各界代表舉行紀念典

禮本政府派代表參加並擔任主席團職務

(五)五九國殤紀念 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縣市各界代表在小校場舉行紀念會本府派代表參加並擔任主席團職務

通告各界停止喜慶娛樂宴會一天下半旗一天

(六)五一八陳英士先生殉國紀念日 上午八時在鄞縣執行委員會大禮堂召集各界代表舉行公祭禮本政府派代表參加並擔任主席團職務通告各界下半旗一天停止喜慶娛樂宴

會一天臂繩黑紗一天

(七)五卅慘案四週年紀念 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縣市各

界舉行紀念會本府除派代表參加各界紀念會外同時並在本府召集全體工作人員舉行紀念會通告各界下半旗一天停止喜慶娛樂宴會一天臂纏黑紗一天

二、籌備 總理奉安紀念大會情形

奉省府令知各項辦法後遵經通告各界自五月二十六日起一律懸半旗七天停止喜慶娛樂宴會七天各游藝場停止七天各公務員臂纏黑紗七天並先期由鄞縣執行委員會召集本縣市各機關各團體各學校代表開會組織籌備委員會議決舉行紀念大會辦法如下

(一)六月一日上午八時在小校場召集本市各界舉行紀念大會並致極敬肅之祭禮

(二)六月一日正午十二時本市各輪船工廠各鳴汽笛三聲電燈公司放光三分鐘全市縣各界一聞汽笛或見燈光時一律停止工作及交通三分鐘靜默誌哀

三、市政成績展覽會 本政府暨所屬公安工務兩局偏製各項統計各表模型現今派員運往西湖博覽會特種陳列所佈置陳列此項展覽物品上月間由甬運杭道經上海本政府徇寧波旅滬同鄉會之請於五月十一十二兩日假座該會展覽兩天並分贈寧波市簡明統計一份藉明職市最近之設施各機

關各團體及旅滬甬人紛紛到會參觀異常踴躍閉會後即派員將是項圖表等件轉運杭州送至西湖博覽會陳列並於該會展覽期內常行派員招待

四、浙江水災捐 查本省水災振捐除遵照 省分向各機關廣

為勸募早經彙齊巡匯浙江水災籌振委員會查收外所有所屬各局各處科職員均經遵照 省政府所頒辦法自上年十一月份起至本年三月底止扣足六個月按月捐薪助賑彙解該會矣

乙、關於公安事項

(一)竊以警察之是否克勝其職與地方治安有直接之關係但非甄別無憑考核自五月八日起職屬公安局將所屬長警分班抽調考驗至二十一日止已考驗完畢其間能瞭解黨義學術兩科與平時品行勤務均尚優良者擬酌量提升其有不識文義成績平常者即予更換以振頹靡而勵士氣

(二)本市人烟稠密內河淤塞一遇火警每因乏水灌救殊感困難當此自來水未辦以前為整頓消防便於取水起見飭令各區署將所轄境內分別路井公井私井逐段逐戶調查除路井八十二口遇有火警時可以隨時汲水不必訂牌偏號外關於公用之井與個人戶內之井特製鉛質白字藍底公井私井號牌

分別編號鈑警分別釘於弄口或房屋門上如遇火警地點距離河道較遠時藉便就近汲取井水以資灌救茲已辦理完竣計市內私井三百四十二口公井九十二口除另訂辦法佈告民衆外從此取水較便對於消防不無裨益

丙、關於財政事項

(一)組織寧波市土地徵收審查委員會

本市開闢道路時需收用民有土地依照土地徵收法有組織土地徵收審查委員會之必要現擬設置委員長一人由市長自任委員四人由本政府指派一人總商會推派一人鄞縣執行委員會轉行市內工農商等法定團體共派二人組織成立

(二)舉辦筵席捐

戊、關於衛生事項

(一)舉行本市衛生運動大會

全國衛生運動大會奉 衛生部部令規定原在五月十五日
別令知本市各菜館業各包菜業等來府認定捐數嗣以包菜業等呈稱徵收不便請准予郭椒卿承辦並據郭椒卿呈請准予承辦全年認定捐銀九千二百四十元按月分繳各菜館業

等亦由該業所組織之商民協會牽頭業商人分會具名

(二)化驗通泉源自來水公司水質

本市自來水擬開掘深井以作水源現在開鑿試驗并以資配辦所有通泉源私設自來水公司水質是否適於飲料業經本

市衛生試驗所化驗完畢將其化驗成績公佈

(三)徵收檢驗車輛手續費

該案前經職屬工務局呈請擬自本年夏季起開始實行業予

指令照准嗣又令據該局將該項預算呈核令自十八年度起准予照預算辦理所有十七年度徵得手續費解繳來府驗車費用准予實支實銷

(四)舉行店屋住屋捐編查會議

本市自奉 省令徵收店屋住屋各捐迄今已將一載亟應重事編查以符定章定六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為十八年度編查期間印發布告曉諭市民並令各編查員依限調查完竣

己、關於財政事項

(一)舉行本市衛生運動大會

全國衛生運動大會奉 衛生部部令規定原在五月十五日
別令知本市各菜館業各包菜業等來府認定捐數嗣以包菜業等呈稱徵收不便請准予郭椒卿承辦並據郭椒卿呈請准予承辦全年認定捐銀九千二百四十元按月分繳各菜館業

等亦由該業所組織之商民協會牽頭業商人分會具名

(二)化驗通泉源自來水公司水質

本市自來水擬開掘深井以作水源現在開鑿試驗并以資配辦所有通泉源私設自來水公司水質是否適於飲料業經本

市衛生試驗所化驗完畢將其化驗成績公佈

(三)建築公坑

本月份於城區呼童巷貴神廟地方各建築一所於江東區泥堰頭地方建築一所於江北區寧紹碼頭地方建築一所

(四)組織捕蠅隊

遵照衛生部頒佈滅蠅辦法本政府各職員於開衛生運動大會日即組織寧波市政府捕蠅隊以資提倡並令行各學校各村里委員會均組織捕蠅隊共起滅蠅復製定寧波市收買蒼蠅辦法獎勵市民協力捕蠅

(五)公布寧波市掃除規則

時屆夏令疫癆繁興掃除污物以撲滅毒菌最關緊要特遵照污物掃除條例施行細則各款製定寧波市掃除規則令行各

村里委員會切實遵行以期清除市內污物

戊、關於土地事項

(一)丈繪 計清丈一千五百戶製戶地圖九百三十四張縮圖一百〇四張

(二)登記 計收聲請書六百九十五分發草證書一千六百五十份

(三)收費 計收登記費二千二百三十二元四角逾期加徵費一千三十九元六角五分登記証書八百二十元清丈費七百九

十三元印刷費一百六十八元三角移轉費二十一元五角註銷費二十二元五角變更登記費十元罰款二百三十一元以上九款共計五千三百三十八元三角五分

己、關於社會事項

(一)矯正黨國旗尺度比例

本市各商店懸掛黨國旗尺度比例多未遵照國府規定辦理殊非尊重黨國之意用特重申前令印發黨國旗艦圖樣圖案布告全市民衆遵照規定比例尺度製辦嗣後每遇革命紀念日應一律懸掛如再有錯誤或尺寸不準一經察覺除將旗幟沒收外並以侮辱黨國論罪

(二)提倡國貨

一、寧波市鄞縣提倡國貨委員會組織成立本政府爲當然委員之一派科員呂瑞棠負責代表出席
二、寧波市鄞縣國民救國會組織成立本政府派科員呂瑞棠爲出席代表於五月二十日上午十時宣誓就職後即開第一次委員會互選本政府代表爲常務委員

、淮西湖博覽會代電爲催報運送出品日期本政府以淮旅滬甬人之請將市政成績順道在滬展覽二天復由滬運送到會陳列其他關於農工教育等出品亦經轉飭寧波市鄞縣西湖

博覽分會一併運送電復西湖博覽會查照再前發免稅證書不敷于用電請西湖博覽會續發二紙俾資應用

一、寧波市鄞縣提倡國貨委員會呈報組織經過情形並啓用鈴記開始辦公日期應准備案指令知照

一、寧波通利源榨油股份有限公司呈爲所出棉餅於上年八月間奉浙江省政府一百三十次政務會議議決自然肥料及花餅等蠲免捐稅並一律禁止出口遵即派人赴各鄉廣爲宣傳極力推銷奈一般農民終以融化未盡合宜培養未能得法狃於積習不樂購用以致棉餅存貨山積推銷無路不得已於十二月間宣告停工本年入春以來農作開始由廠登報招攬說明棉餅爲肥料極貴重之品含有磷酸素發育力較強並奉浙江建設廳廣爲宣傳無如言者諄諄應者寥寥迄今停工日久千餘工人盡皆失業請轉呈浙江省政府設法維持以重實業而維勞工等情苗未即經查核尙屬實情據情轉呈省政府設法維持

(三) 調解勞資糾紛

一、光明燭皂廠開除工友陳慧德嚴章味前經本政府召集勞資雙方到府調解依照燭皂廠工會條件第八條之規定該工友等要求復職不得廠方同意自難照准姑念該工友等在廠日

久不無微勞且失業後又無相當職業因勸由廠方加以體恤

每人給予津貼川費十五元俾資另謀職業作成仲裁書送達雙方飭遵去後旋據工友陳慧德嚴章味聲稱不服調解提出

理由請移送仲裁等情前來卽經本政府檢同關係文卷備文呈請浙江省政府俯予仲裁嗣奉指令以不合勞資爭議處理法礙難照准發還原送各件到府遵即轉飭該工友等知照

一、寧波市十八年度四月份勞資爭議事件月報表查填二分備

文呈請浙江省政府轉工部備查

一、企業代表畢阿裕舒善後爲呈明調解情形與決定書不符請轉令寧波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會更正等情前來查該業勞資糾紛一案前經寧波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會開會復議議決實屬無權更正該代表等對於前項調解如果不服可逕向浙江省政府聲請仲裁批示知照

一、中國國民黨鄞縣執行委員會函爲轉據石匠工會呈稱職會會員曹利坤於一月十二日在職會開成立大會廠方不肯發給工資實屬破壞勞資契約請查照勞資爭議處理法迅予處理並希見復爲荷等由准此卽經各行華興石作經理謝葵生詳細具報再行核辦

一、石業商人分會與石匠業工會爲條件糾紛一案前經職政府

移請 省政府仲裁嗣奉令飭檢送本案關係文卷遵即檢具

寧波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會關於此案之會議記錄及調解

決定書各一份石匠工會原訂條件一紙備文呈送 省政府
察核施行又據石業商人分會呈爲改推代表聽候仲裁請鑒
核等情到府查勞資爭議仲裁委員依照法令應由 省府召
集該會如果有改推仲裁代表之必要仰逕呈 省府聲請可
也指令該會知照

一、建築業商人分會呈爲會員方仕有承攬普仁醫院建築房屋

該院董事會違背承攬契約扣減包價不服市商民協會調解
請調閱原卷備予仲裁等情到府即經令行市商民協會將調
解情形尅日檢具全案卷宗送府候核去後旋據市商民
協會呈明本案係越級呈訴與程序不合應請批斥復據建築
業商人分會呈爲本案業經雙方和解請予銷案各等情前來
經復核無異准予銷案分別指令知照

二、據石業商人分會呈爲石匠業工會擅發通告阻止工作勒取

罰金請予查辦等情復准 浙江建設廳公函轉據石業商人
分會呈同前情請查照辦理等由到府查本案未解決以前勞
資雙方自應遵照原訂條件辦理該工會擅發通告一律撤回
仍照原訂條件辦理一面靜候省政府仲裁並不得有利用工

團勢力威迫廠方及工人情事仰將遵辦情形具報候核

(四)辦理救濟事業

一、保良所原有所址年久失修不適辦公指撥育嬰所內（舊仁

愛會施醫局原址）爲該所辦公處所並令保良所尅日遷移

一、市內拋棄孩屍畜類對於公衆衛生大有妨害本政府前經設
立臨時孩屍掘埋辦事處並指定掩埋地點在案現在救濟院
業已成立所有掩埋事項責成掩埋所辦理令由該所主任尅
日前往接收

一、奉 浙江省政府轉奉 國民政府令發捐資舉辦救濟事業

褒獎條例本政府遵即令行市救濟院轉飭各所主任知照並
布告市民一體周知

一、本政府在已廢東嶽宮地方設辦游民乞丐收容所開辦以來
收容游民乞丐人數頗多每日由監工員指派工作並派偵緝
隊探目二名看守惟時有潛逃情事特令公安局轉飭巡察隊
加派衛兵兩名以重防守

一、公安局呈請轉據消防隊呈稱核發購置及修理消防器具費
經審核無誤指令准予照發

一、救濟院呈爲敦安公所原辦事業不合潮流擬改設護產所請
核准等情前來查核辦法尙屬妥洽應准改設委派范笑齋爲

護產所臨時主任會同財務科科員張道淵前往敦安公所辦理接收並審核歷年收支帳略

一、市婦女協會爲呈訴董柿莊翁姑拒絕媳婦及孫子請予援助等情前來查遣棄妻事關司法本政府未便受理抄送原呈函請鄧縣地方法院依法辦理以維女權並指令婦女協會轉飭知照

一、奉省政府令發江蘇省擬訂取締難民辦法轉令公安局長飭屬遵辦

一、鼓樓第三層房屋前經指撥爲救火聯合會辦公處所現該會急待遷入請迅予修理等情經分工務局長從速計劃妥爲修理

一、民婦李楊氏投入保良所請予留養督經提審確係受夫虐待並驗明傷痕屬實案關司法將李楊氏一名函送鄧縣地方法院核辦

一、奉民政廳令發私立慈善機關限文到三日內填送以憑彙轉

一、來安救火會呈爲擬將海神廟財產變賣充作經費等情查與管理寺廟財產章程不合指令該會暫從緩議

一、奉民政廳指令以前送教濟院各所章則多有未妥之處仰

分別遵照改正另文呈核速將某金管理委員會冠日分別擬妥各繕兩份呈送勿延等因奉此除教濟院基金管理委員會章則俟成立後擬呈。民政廳察核外還將教濟院各所章則分別改正另繕兩份呈請。民政廳備案

一、據救濟院呈爲施醫所應添聘外科助理育嬰所應添設幼稚園等情到府經查核無異應准照辦惟幼稚園開辦時期應改爲八月所有經費均仰該院自行籌劃

一、查原有乞丐經費向由丐頭向各商等征收自本政府設辦游民乞丐臨時收容所之後丐頭既已革除丐費亦因而取消業經布告周知在案現在救濟院建築貧民教養所急待完成經常費用尚屬不敷擬將舊有丐費由院征收充作貧民教養所常年經費並呈送捐冊五十本請蓋印等情到府據稱各節尙屬可行應准照辦捐冊蓋印隨發並仰將募集款項列冊呈報以憑查核

一、奉民政廳令爲所送游民乞丐臨時收容所章則多有未合。仰遵照指正各點分繕復送候核等因奉此遵即分別改正清繕兩份備文呈請。民政廳察核備案

(五) 辦理工商業登記

一、新設立工商業聲請登記者五十七家經派員查驗資本總額

公告後發給營業證書

一、工商業因改組聲請登記者三家經派員調查屬實公告後換給營業證書

一、工商業因遷移聲登記者二家經派員調查屬實公告後換給營業證書

一、工商業因閉歇聲請註銷者一家經派員調查屬實將前發營業證書即行註銷並公告周知

一、工商業因證書遺失聲請補發者三家經派員調查屬實登報公告後發給營業證書

一、本政府辦理工商業登記業逾年各商號遵章登記者固屬多數而延不登記者亦復不少近據調查所得或已經登記而有改組及推召遷移歇業等情事未經到府聲請登記亦所在多有用特重申前令嗣後各商號遇有前項情事如果隱匿不報一經察覺即當依照登記條例嚴厲處罰决不寬貸布告周知

(六)制止外商在內地自由營業

查市區東門地方商民李義本懸有花旗水火保險公司牌號應家弄地方商民章松官懸有英商康泰中和公信記等水火保險公司牌號寧波雖為通商口岸然各該處均屬內地範圍

外商不能自由營業合亟令知該商民等將內地所掛牌號一律撤除并即日停止營業

(七)取緝冒仿工商業牌號

據市商民協會呈以轉據紙業商人分會報稱霞泰嘉泰等冒仿嘉泰紙店牌號有礙營業請取緝等情前來即經傳訊並派員調查屬實確係違犯寧波市工商業登記條例第二十條之規定飭令改換牌號去後旋據各該號聲稱霞泰改為春泰嘉泰改為嘉吉請察核等情到府即經令行市商民協會轉飭知照

(八)辦理註冊備案事件

一、據市商人第二區會為呈報各執委宣誓就職日期並推定各股職員請備案等情前來查該會既於代表大會後正式成立但未據將所訂章程呈報到府已屬無從查核且既係商民協會第二區會自應由該會呈報商民協會轉呈備案所請應毋庸議指令知照

一、據市商民協會為呈送綱布業評價委員會簡章請備案等情到府查來呈對於綱布業商人分會與店員分會聯合組織評價委員會之理由及該兩分會是否有聯合組織之必要並未聲敘明白查閱簡章大會及常會日期既未規定該會現有會

員若干人亦未將名冊造送其他經常費及會所均未列入繳

納會費又未規定辦法是該會基本組織尚未完備仰將章程修改後再行呈請備案可也指令市商民協會轉飭該會知照

一、台屬旅甬協議會呈送職員履歷及圖章式樣准予備案

一、准建設廳公函以轉奉工商部飭佈告各公司須遵照公司暫行註冊規則依限呈請查驗換照等由過府卽經布告未經違辦之公司務須遵照公司註冊暫行規則於本年六月十日以前依法呈請查驗換照

一、准建設廳公函送銀行註冊章程施行細則等由過府卽經轉

函寧波總商會查照轉知本市各銀行遵照

一、新新公司經理郭子湘協理曹海清爲呈送重訂章程暨各項辦法請准予註冊等情前來查奉頒公司註冊暫行規則第一條之規定公司註冊以工商部爲總註冊所以各省省政府或特別市政府主管商事之廳局爲分註冊所仰該商逕行呈請省政府建設廳註冊以符定章並仰遵照本市工商業登記條例前來聲請工商業登記可也章程及清單發還批示知照

(九)取緝公共衛生

一、榮生自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潘兆桐等呈請爲補送自然氣製造方法翔實呈報備查旋准浙江建設廳函爲榮生

自然氣公司有無妨礙公衆衛生卽查復以憑核辦等由過府

卽經派員前往調查旋據稱榮生自然氣公司尚在籌備時期太古弄地方已設立營業處所至製造氣體部分尙未設備且

是項氣體有無臭味因未見實施無從懸揣等語前來據請該

公司製造氣體部現在尙未設立究竟製造部設立後地點是否相宜公衆衛生有無妨礙現在自難預斷惟江北岸太古弄地方向來商店林立爲市區繁盛地方之一部如果自然氣有含毒性與臭味將來設廠製造對於公衆衛生自不無妨礙函復建設廳查照

(十)調查統計

一、奉民政廳令轉奉衛生部准行政院咨公布取緝停辦暫行章程仰遵照飭屬嚴行取緝將遵辦情形具報候核等因奉此逕即令行公安局長轉飭各區署並分令各村委員會切實遵辦一面布告全市民衆一體周知

二、派員調查產業工人及職業工作時間
三、派員調查產業工人及職業工人工資

一、本市失業職工人數經調查明確總計工會二十一處失業工

人一千〇九十三人

二、四月份各埠輪船往來乘客人數來甬者十萬另七千一百十

三人離甬者十萬另七千九百八十七人

一、統計四月份滬杭甬鐵路甬曹段火車來往乘客人數來甬者

四萬五千五百十九人離甬者四萬八千八百七十人

一、統計五月份離婚案十三件經法院判決准予離婚者三件駁

斥者三件雙方協議離婚登報聲明而未經法律手續者七件

一、統計五月份自殺案六件已死者三人未死者二人其原因大多數為經濟壓迫

(十二) 村里事件

一、南郊區各村里長副就職 南郊區各村里前因與西郊區爭界未決進行最為遲緩及至本月五日各項籌備事宜完全告竣並於同日舉行就職禮本政府籌備村里至是始完告成各

區籌備會亦均結束

一、各村里閭鄰長實行訓練 本政府自奉頒訓練大綱後即經

令行各村里遵辦後旋據西河里等先後報稱業已遵令實行訓練至本府對於各村里長副定期集合訓練等事擬自六月分起實行

一、會同方專員觀察各村里 方專員於本月十一日來府詳詢各村里現狀即經於十二日派科員張樂堯會同方專員觀察各村里有進行不力者即隨時指導督促之

一、改選辭職之各村里長副 菱池里里長張祖植聚奎里里長

陳富潤永寧里里長蔡曾祐華嚴里里長杜介康里副張葆生均因故呈請辭職查與條例第十七條相符理合令行各該村里依照第十九條規定改選

一、催遷八九十三段地方各浮厝 檢八九十段地方均為繁盛

處所所有浮厝既礙衛生又礙觀瞻前經布告遷移但因市民觀望者尙多爰令行各村里委員會詳查限至六月三十日以前一律遷讓逾限不遷者概行遷葬義山

一、村里區域及名稱之變 南郊區之平等里前因縣境界不明由南郊區村里籌備會進行籌備旋經詳查知確係鄞縣境界除令南郊區村里籌備會停止進行外並函鄧縣政府查明又江東區四柱村之老屋康家兩村住民以屬市於鄉村習慣上多有不便呈請劃隸縣區派員調查後卽經會同鄧縣縣長商決以該兩村劃歸鄞縣並以驚駕橋之柴家漕劃隸四柱村又市心里委員會以該里名稱與事實不符擬照原有地名改稱迎鳳里呈請前來經指令照准

一、飭報指定報告火警機關 職市居戶繩比火警時有所聞平日一遇火警以無報告機關每致各水龍馳救不及爰令各村里委員會指定各該村里公共處所之裝有電話者為報告機

關以便遇警時就近報告俾各水龍會得及時馳救

一、防範共產分子破壞村里 本政府自奉 民政廳令飭後即

經布告全市民衆並分令公安局各村里委員會一體嚴密注意尚幸無此種事實發現

一、西河里呈報組織息訟會 西河里委員會爲息事寧人起見

組織息訟會呈請核准經指令試辦並飭妥慎辦理

庚 關於教育事項

(一) 小學教員登記

本政府教育科召集市教育委員會議決組織小學教員登記委員會並擬訂委員會簡章函聘林黎叔朱敷廷張醒民馮蕃五胡達夫爲審查委員

(二) 參觀各地教育狀況

由市教育會呈請組織教育參觀團向本政府教育科取領參

(甲) 新工

○道路

觀費洋三百二十五前往上海蘇州無錫南京四處參觀教育狀況計出發人員市立單級編制之小學聯合選派者一人市立多級編制之小學聯合選派者一人市內已立案之私立小學聯合選派者一人市立及立案之私立中等學校聯合選派者一人市立幼稚園選派者三人教育科選派者二人

(三) 識字運動之宣傳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關於識字運動原由市長及本府教育科長暨縣黨部宣傳部

長民訓會常務商整會常務工整會常務農整會常務市教育會主席中教聯合會主席小教聯合會主席學聯合會常務市婦女協會常務總商會常務等組織識字運動宣傳委員會旋經擴大組織與鄞縣聯合工作因改爲寧波市鄞縣識字運動宣傳委員會推定左潤同志爲工作大綱起草員

(四) 視察學校

本月由小學督導逐日往各私塾指導又本月三十日爲五卅慘案紀念日由教育科派員三人往各教會性質之學校視察各該校有否遵照浙大所頒學歷舉行紀念會如有未舉行紀念會之學校立即命其召集開會并予指導

辛 關於工務事項

江北岸中街 自何家弄至桃花渡柏油路面建築完工
江北岸中街 自桃花渡至江橋堍一段沙石路面建築完工
江北岸中街 自桃花渡至江橋堍一段柏油路面建築完工
江東灰街 自戴家弄至大校場口街基安放完工
灰街 自百丈街至戴家弄一段人行道水泥路建築完工

藥行街 自靈橋門至萬泰弄柏油路面建築竣工

濱江路 自大橋頭至香客弄柏油路面建築完工

④溝渠

江北岸何家弄 安放二尺徑瓦筒四百八十尺大陰井六只

小陰井十二只六寸瓦筒一百六十八尺

江北岸李家祠堂弄 安放一尺徑瓦筒三百尺小陰井五只

代接六寸徑瓦筒七百五十尺九寸徑瓦筒五十尺十二寸徑
瓦筒九十四尺做陰井四十九只

江東灰狗 自戴家弄至大校場口一段安放二尺徑瓦筒一

(乙)修繕

百尺大陰井二只小陰井四只六寸瓦筒四十尺

④道路

靈橋門外 安放三尺徑瓦筒一百六十尺大陰井四只

繼續修改貫橋頭直街至市心橋道路
繼續修理開明橋直街至三法卿道路

商品陳列館 四週牆壁油漆完工該館建築工程業已全部

完成

繼續修理縣學前道路完工

殘廢院 添建手工室及浴室平房九間已完工

繼續修理府學前道路完工

修理各市街破碎石破路

修理縣東巷道路完工

江東百丈街 水泥河棚築成四百尺

修理各市街破碎石破路

④石砌

北斗河 石砌築成六十尺

修理各市街破碎石破路

④拆城

拆除南段城牆一千尺

④填河

填平大沙泥街一塊河道二百四十方四府前河道七百方及

白龍王廟後河道四百方

④代接陰溝

代接六寸徑瓦筒七百五十尺九寸徑瓦筒五十尺十二寸徑
瓦筒九十四尺做陰井四十九只

繼續修理開明橋直街至三法卿道路

繼續修理縣學前道路完工

修理各市街破碎石破路

修理縣東巷道路完工

江東百丈街 水泥河棚築成四百尺

修理各市街破碎石破路

④河砌

繼續修理封仁橋下河砌完工

修理後街河磚完工

④公用

路燈號牌已釘至八百四十四號

前月份路燈經費共計洋一千一百三十二元一角二分七已

設計事項

付永耀公司

本月份路燈經常費共計洋一千二百九十九元一角一分

新裝路燈三十六隻取消舊燈二隻實添卅四隻

本季自乘人力車續繳捐者五十五輛又旅館用二輛本月起
新領者三輛

本季自乘自由車續繳捐者六十四輛營業自由車四十五輛

貨物車繳捐者三月份一輛補四月份四輛本月份六輛

六月份營業人力車繳捐者一千二百二十輛

檢驗車輛手續費每輛定為五分自本季起征收

據人力車業公會呈由本政府公安局工務局會銜布告車輛
不得單獨裝貨

肥料合作社糞車准予試行十輛

檢驗車輛如雲二百輛交通一百廿輛津迅八十輛龍飛六十
輛協記四十輛利捷二百輛預備車八輛鵬飛二百輛預備車
廿輛公益公記一百四十輛預備車十一輛民利八十輛

公益公記車公司未繳各費責令保人應彭年追繳保人請展
限半月照准

市救火聯合會議拆除石步格及垃圾桶函復辦理情形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甲) 關於財政事項

設立棉花交易登記所

本市棉業交易所投機買賣買空賣空屢起風潮亟應設立登
記所藉便取締經擬送登記所章程呈奉 省政府令將關於
登記所組織一項訂入等因遵將原訂章程重行修正再行呈

省核示在案

(乙) 關於社會事項

籌設公墓

奉 民政廳令轉奉 衛生部訓令飭屬遵照公墓條例於文
到三個月內先就省會及市政府所在地成立公墓并嚴禁添
葬及設法掩埋浮厝棺木仰卽遵辦具報等因奉此查公墓一
項關係公共衛生至為切要自應遵限選定適當地點成立公
墓惟市區閭閻殷闊人烟稠密欲覓空曠公墓地址殊不易得
茲查鄞縣縣屬段塘大河頭地方市救濟醫院育嬰所原有地
田五十二畝地位適中交通便利以之撥充公墓地址頗屬相
宜業經委派專員妥為計劃限期成立公墓除呈請 民政廳
察核彙報外令行育嬰所主任將段塘大河頭地方地田畝分
四至暨佃戶姓名住址於文到三日內列表呈府候核至距市

一九

一百公尺以內不得再有添葬浮屠本情事業已分令公安
局及掩埋所切實遵辦並布告全市民衆一體周知

(丙) 關於工務事項

一、工程設計及測繪

設計百丈街水泥河棚建築圖

設計甲乙丙丁戊己六種陰井溝渠建築圖

設計傳染病院房屋建築圖

設計靈橋門菜市場建築圖

計劃宮前街宮後街陰井配置圖

復製城區道路系統及溝渠系統圖

規劃江東兩服橋及梅花牆一棟路線

規劃江東鑄坊弄路線

規劃握蘭廟跟一棟路線

規劃邑廟前路線

計劃大沙泥街路線

計劃南車橋弄河棚面積

計劃宮前宮後河棚面積

計劃江北岸洋山殿弄路線

計算城廂道路面積占城廂面積百分率統算沿江石砌工程

計劃西門小菜場基地
規劃出賣城基圖及訂界
整理馬道基地

測量江東迎春弄路線
測量絲螺壳弄路線

測量宮後街水平

測量灰街水平

二、工程調查

查勘鼓樓醫院內舊料並估計

察勘市立第一高小校舍修理工程

調查江北馬欄河附近公地並訂界

察勘江東鑄廠跟新建牛淘

三、公用

擬訂管理電料店及電器承裝人規則並將舉辦登記

—法規—

寧波市土地征收審查委員會章程

第一條 本會依照土地征收法第二十四條之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會置委員長一人委員四人委員長由市長充任之

委員四人一人由市長指派三人由各法團選派代表

充之任

第三條 本會各委員均為無給職

第四條 本會之職責為辦理土地征收法第二十三條規定之

各項審議事宜

(一) 徵收土地之範圍

(二) 補償金額

(三) 收買時期或租用之期限

第五條 本會常會定每月至少一次遇必要時得由委員長隨

時召集之

第六條 本會非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以上之同意不得表決

第七條 本會於必要時得指定鑑定人執行鑑定

第八條 本會認為必要時得命興辦事業人士地所有人及關係人到會陳述意見並得命鄰近土地之所有人到會

陳述意見

第九條 議定應作成議定書並附理由由委員長簽名

第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委員隨時修訂之

寧波市市庫收支報告表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至十八年五月

收

付

房 捐	一六五，二八〇	四七〇	行政經常費	一三九，三五八	七二〇
牌照捐	七一，四四八	一二三	行政臨時費	一，七一〇	五五〇
牲口捐	八，三〇一	八六六	事業經常費	五六七，九一九	九九六
雜捐	二，九二八	三九〇	事業臨時費	三六，〇三二	三九三
公產租息	一五，九八四	八七八	自來水開辦費	六，四六七	六四五
公產變價	一一三，九八八	一六〇	預備費	九二三	七三七
罰款	二五六	〇〇〇	應收未收款項	二〇，二四九	〇七六
手續費	一，八五四	〇〇〇	支款暫記	二八，九八〇	七九四

白水使用費	二六，〇〇二	七一四	代還舊欠	五〇〇
公地使用費	二三，二六〇	〇二一	呆 賬	一一九
屠宰費	六，七〇〇	〇〇〇	代付款項	六二五
縣附稅	一五，一二一	〇〇八	利 息	四三，八九〇
肥料公司規費	二，八〇〇	〇〇〇	六二一	一三五
土地登記費	一一三，八三六	六五〇	現 升	六九四
工商登記費	七，九九六	二〇〇	市公產	三二六
工程師登記費	三六	〇〇〇	市營業生財	六七
工匠登記費	八一	〇〇〇	市營業押租	三三三
醫藥師登記費	七六四	〇〇〇	一五，四二八	六九二
各捐補票	五八六	一二九	四，八七一	三〇〇
醫藥費	六，六五八	二三五	〇〇〇	〇〇〇
雜收入	一，六七二	九六六		
商會補助費	四，九八三			
臨時補助費	七，五六五	〇〇〇		
省方補助費	九一，六六六			
教育補助費	六三三一	六六三		
鷺山董事會費	四五七	〇〇〇		
製品收入	一三八			
	三，二〇八			

學費收入	一五，一四六	○○○
黨費收入	一、七一四	五〇〇
營業捐	一，〇〇	〇〇〇
臨時收入	四六	
往來款項	六六〇	
代收款項	一四，五二八	一四五
借入金	八二二	
保證金	四七，〇〇〇	〇〇〇
前期盈虧數	一三，五九三	〇〇〇
七四，五六二	九四〇	〇〇〇
收款暫記	三四〇	〇〇〇
土地登記處紙張印刷費	八三五	
合		
計	八六七，五九五三三一	

區籌備會遲未成立嗣奉

公牘

呈文

呈浙江省民政廳爲遵令呈送村里長副閭鄰姓名履歷表村里簡明圖說村里分界圖並呈報籌辦經過情形仰祈鑒核由

呈爲呈報事案奉

鈞府梗代電開食村里制施行程序第十一條規定凡全境村里成立後應由市縣政府策造住戶閭鄰清冊村里簡明圖說村里長副閭長姓名履歷冊呈報備案並先經本廳頒定冊式通行遵照辦理在案現查前項圖冊有已經送齊者有並未呈送者亦有僅送一種或兩種其餘概未造送者辦法至爲參差除前已送齊者不計外凡未據呈送或並未送齊各縣份務須於電到兩星期內趕速辦竣送核又各市縣對於籌辦村里概況自奉令籌備之日起迄籌備完竣之日止中間經過情形若何共支經費若干籌備區域共分幾處各籌備區域內各組成村里若干閭鄰戶數若干籌辦時有無發生何種窒礙統仰分別詳查作成簡單單有系統之報告尅速送廳以憑統計除分電外合並電仰該政府遵照辦理毋得稽延等因奉此查職市籌辦村里前因市縣界限未清調查戶口尙未完竣致各

區籌備會遲未成立嗣奉
鈞廳一再令飭限期籌辦遲即將市縣劃界問題暫行擱置一面依照原有自治區域略事變通分全境爲七區於十七年十月二日召集協助人員籌備會議並卽令委屠時遜徐嘉卿周子材楊蓉隣朱旭昌袁端甫卓葆亭七人爲各該區籌備主任開始籌備旋因東區主任周子材西北郊區主任楊蓉隣南郊區主任袁端甫各以事故呈請辭職後續經改委毛安卿爲東區主任趙百箴爲西北郊區主任王寶林爲南郊區主任分飭積極辦理去後又因南郊區與西北郊區發生境界爭執持久不決旋經
鈞廳吳周三專員之調解析西北郊區爲西郊北郊二區而以馬園一帶劃歸西郊將東區錢廠跟一帶劃隸南郊始告解除改委趙百箴爲西郊區主任外並另委丁茂生爲北郊區主任自經此次解決之後進行甚爲順利各區依照施行程序籌備最先完成者爲西北區次西南區西郊區各該村里長副及閭長均於三月三十一日以前呈報就職在四月四日以前呈報就職者有東區江北區江東區北郊區四區惟南郊區茲因界限爭執未決致進行最爲遲緩該區各村里長副及閭長等始於五月五日就職此職市籌辦村里之經過情形也至籌備經費前經造送預算呈准在案惟因籌備期限延長三月開支經費亦隨之增加前據各區籌備主任呈請實支實

銷前來市長以各該主任辦理其事概盡義務斷難令其因公受累
卽經照准在案現在各區在籌備時期所支出費用共計大洋四千

八百七十九元六角一分九釐計超過預算數大洋一千五百四十

七元六角一分九釐暫由市長在臨時費項下設法墊支再查村里

制施行程序第十一條內所應呈報備案之各項冊表除彙造閭隣

清冊一項手續繁重應請

鈞廳寬假時日准與展期呈送外奉電前因理合將職市村里區域

閭隣戶數及村里長副閭隣長姓名一覽表暨村里長副閭隣長姓

名履歷冊備文呈送仰祈

鑒核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浙江民政廳

計呈送村里長副閭隣長履歷表八份

寧波市各村里分界圖一份

村里區域閭隣戶數及村里長副姓名一覽表一份

寧波市市長羅惠橋 六月八日

呈民政廳爲呈送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查表仰
祈鑒核由

呈爲呈送寧波市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查表仰祈

鑒核事本年三月十九日奉

鈞廳第四九三五號訓令內開案查廢除星相卜筮巫覡堪輿一案

前經本廳擬具變通辦法經由

省政府分別呈函

行政院暨

內政部建議修改一面由廳通飭知照在案茲奉

省政府發交

內政部咨復開准咨稱各節當屬浙江省特殊情形詳核建設辦法
計劃周備亦無不合請卽酌量財力現狀與地方情形分別緩急依
照所擬變通辦法分期辦理以利民生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

仰該市長查前次通飭抄發建議案分別將破除迷信事項依照原

頒辦法第五項督率各屬切實辦理所有該市境內之營星相卜筮

堪輿等業者應由該政府製定表式分別所業種類年齡性別家屬
人數及已盲未盲從前職業能任何項業務或工作願習何業等項

飭令限一個月內逐一照表填明或情人代填報由該政府策計人
數種類後將應設工業暨應需工作之性質範圍並救濟院應備之

收容程度擬定分期收容廢除辦法呈候核奪再是項卜筮星相堪
輿經此次呈報後不得再行增加及收授生徒情事其有託名卜筮
星相等業而謀不正當之行為者並應隨時勒停懲辦仍將此項辦
法先行布告周知此令等因奉此達卽製定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

查表令發公安局長分飭各區署限文到三星期內逐一照表填明
呈由該局轉呈職政府以憑彙報並仰將此項辦法先行布告去後
旋據公安局局長毛秉禮呈送卜筮星相巫覡與調查表查業巫覡者
一百零五人卜筮八十五人星相二十七人堪輿六人共計二百三
十三人除將巫設工業暨應需工作之性質範圍並救濟院應備之
收容程度擬定分期收容廢除辦法另文呈請

察核外理合檢具寧波市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查表四本備文呈

送

鈞廳仰祈

鑒核施行實爲公便謹呈

浙江省民政廳

計呈送寧波市卜筮星相巫覡堪輿調查表四本

寧波市市長羅惠鶴 六月五日

呈浙江省政府爲呈送改正勞資爭議月報表仰祈
鑒核由

呈爲呈送改正勞資爭議月報表仰祈

鑒核存轉奉本年六月五日奉

鈞府建字第二二五號訓令內開

呈浙江省民政廳爲遵令呈報舉行衛生大會之
日施行種痘人數仰祈鑒核由

呈爲呈報在舉行衛生運動大會之日施行種痘情形仰祈

鑒核事案奉

鈞府第七七六六號訓令內開查衛生運動大會之重要意義在能
喚起民衆衛生觀念使其確然於個人衛生公共衛生之需要及其

工商部咨聞案准貴政府咨送各市縣先後呈報勞資爭議月報表
至本年二月份止計二十二份屬爲查核等由到部准此查宣平縣
所呈送十七年十一月份勞資爭議月報表內列聚德區木工六七
兩組與資方爭議加價案內參加人數據爲計六千零七十人恐有

與社會國家民族間之關係知所警惕舉起改進現距會期已近亟
宜預爲籌備詳妥規劃以期宣傳普遍運動廣大並於舉行大會之
日委由當地醫院施行種痘一天以期推行普及可行令仰切實遵
照辦理仍於事後詳細呈報備核等因奉此查職政府辦理衛生運
動大會情形業經呈報在案奉令前因遲即於舉行大會以前令行
市立第一醫院運辦去後茲據該院將舉行衛生大會之日施行人
數列表報告前來理合檢同原表具文呈報祇請

錯誤又寧波市十月份表載同春館莊與工會爲修訂條件案內參

加人數填爲六十餘人十一月份表載石業工會請修改條件案內

參加工人數填爲千餘人華亞電線工會爲維持工人生計案內參

加工人數填爲九十餘人又紹興縣十一月表載扇業勞方要求增

加工資案內參加工人數填爲四百餘人均未填明確數於編制勞

資爭議統計難期翔實除將附表交司在查外相應咨復查照希卽

轉飭各該市縣政府分別查明參加工人確數具報轉部俾據補正

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函令仰該市長遵照迅卽查開參加工人確

數具報來府以憑核轉毋延切切此令等因奉此令卽將十七年十

十一兩月份勞資爭議月報表關於參加工人數一欄分別查明改

正按月清繕兩份備文呈送

鈞府仰祈

鑒核存轉實爲公使謹呈

浙江省政府

計呈送十七年十一兩份勞資爭議月報表各兩份

市長羅惠儒 六月十二日

浙江省民政廳

市長羅惠儒 六月十二日

呈浙江省民政廳爲奉令嚴禁各地廟宇施給仙丹
丹神方復請鑒核由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民字第九四二三號令開案奉

衛生部第一〇〇號訓令開爲令遼事查各地廟宇常有施給仙丹

藥籤神方以及乩方治病等事在昔民智未啓迷信神權以爲此種

丹方係由仙佛所賜視爲一種治病良劑以致每年枉死者不可以

數計現值科學昌明文化日進自不容再有此種迷信情事亟應嚴

行禁絕以杜害源而重民命除分別咨令外合行令仰該廳轉飭所

屬將各地廟宇中施給仙丹藥籤神扶乩治病等事一律禁止以杜

危害具報備查此令等因奉此查神方治病送經

省政府暨本廳先後通令嚴禁在案茲奉前因除呈復並分令外合

亟令仰該市長卽便飭屬切實遵辦具報備查此令等因奉此查各

廟宇施給仙丹藥籤神方扶乩治病等事不特跡近迷信實亦危害

生命職政府自成立以來迭經嚴行禁止在案奉令前因除令行公

安局飭屬嚴行查禁外理合具文呈復仰祈

鑒核至爲公使謹呈

呈省人民政府據市民黃次松呈以伊子黃誠作戰陣
亡請求給卹等情呈請核轉由

呈爲據情呈請給予戰時死亡官佐卹金仰祈

鑒核轉呈事案據市民黃次松呈稱呈爲子作戰陣亡請求加具證明書轉詳 省政府呈請 國民政府軍政部照例給予撫卹以慰幽靈而褒典事竊民長子斌今年二十有六爲黃埔第四期學生民十二年患國家之頗危痛軍閥之戾暴隻身赴粵追隨革命恆以所得餉銀寄歸家里上奉重闌菽水之需下供弟妹衣食之費一家數口賴以生活十六年十二月間其自閩省來晝告充十一軍二十六師七十七團二營四連上尉連長之職厥後一年消息沉寂家支既無接濟生計頓形困難迨至今年二月以其久無音訊乃起惶訝遂致函京中向同學會查詢究竟於三月十三日接黃埔同學會公函內開黃斌同學於充十一軍連長時十七年三月十五日在廣東惠來作戰陣亡等語聞訊之餘哀驚莫名蓋今者此兒因戰墮命則茲後之希望殆盡爲黨國捐軀固國民庶盡之天職惟顧民一家數口上有高年下有稚齡此後生計失所依望即今日已呈恐慌之象輾轉思念彷徨難安伏贊 國府於陣亡之遺族向有撫卹專例曾於本年三月二十九日具呈由黃埔同學會備文轉呈 國民政府請求照例給卹旋於五月十三日接奉 國民政府軍政部衡字第 一九二六號批示呈件均悉茲檢發表式仰卹依式詳填送部並候轉行廣東省政府查復核辦此批等因奉此民遵照表詳細填載理合具呈聲請伏乞鈞府察核俯准加具證明書轉詳 省政府呈請

國民政府軍政部照例撫卹以慰幽靈而昭褒典等情附呈陸海空軍戰時死亡官佐調查表一份據此卽經令行公安局轉飭該管區署依照表內所填各項加實調查並加具證明書去後茲據該公安局長復稱遵經令飭職局一區二分署署員王先聲按照表列各項切實調查並飭加具證書去後據復稱前往四府前地方遣族領卹人黃次松處切實調查按照表列各項均屬相符除飭黃次松再照調查表切實填註一份並貼具伊子黃斌照片一張附送外理合填具證明書備文呈請核轉前來職局覆核無異理合備文送請鈞府核轉施行等情到府理合檢具調查表證明書具文呈請鑒核轉呈至爲公便謹呈
浙江省政府

附呈陸海空軍戰時死亡官佐調查表一份證明書一份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五日

呈民政廳爲呈復疎籍自治專修學校學生俞貞已經到市服務仰祈鑒核由

呈爲呈報事案奉

鈞廳訓令第九五七零號內開案奉本省地方自治專修學校第一期學生前期修業現已期滿當經本廳派員組織考試委員會舉行考試計及格學生一百九十五名茲據該校將各市縣原選人數及

學生成績表等呈送到廳查該校章程第三條規定本校學生以修

足十二個月爲修業期滿分前後兩期第一期修業滿六個月後派

往各縣服務六個月現在第一期學生前期修業既已期滿自應照

章派往原籍服務惟各屬原選人數多寡不一而村里之巡迴指導

又關係綦重特暫將人數較多縣分酌量勻配不足縣分籍資調劑

除分令外合取抄單令仰該市長查照飭知原藉各生分赴派定各

市縣遵章服務及甄別規則應候分令飭還外所有派充指導員津

貼數額並仰酌擬呈核一面仍將各該生到達服務日期具報此令

等因計發名單一份下府奉此責據籍學生愈貞業於六月二十七

日報到自七月份起開始服務所有該生津貼現擬每月支給四十

元奉令前因理合具文呈復仰祈

核示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浙江省民政廳

市長羅惠僑 六月二十九日

訓令

令 公安局 爲奉令全國各機關人員應一律採用

國貨以示提倡仰一體遵照辦理由

為令遵事案准

建設廳函開案奉

工商部總字第七六二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第三〇三號訓令內開爲令遵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
稱准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頃據本黨上海特別市執行委員會
呈稱竊查我國商戰失敗經濟枯竭推其致斯之由厥有兩端一曰

國產品之不能與洋貨相颉颃一曰固有國產不能積極提倡前者

固有待我中央迅行造就專門人才亟起直追後者惟賴民衆之採

用國貨藉挽漏卮晚近絲棉織物標新立異爭奇鬥勝競尚新裝者

非毛不衣非綾不暖積重既深歸途彌遠循至國貨之信仰全消經

濟之地位盡失事實如此不容諱言竊憶 總理有言我國今日之

困難莫不爲實業不振商戰失敗職責秉承 總理遺教兼察社會

情狀因念本黨黨員及各機關工作人員自應一律採用國貨以示

提倡庶幾爲民前驅者咸以身作則俾一般民衆知所適從以漸入

振興實業發展商務之正軌爲特呈請鈎會仰祈迅賜鑒核並通令

全體黨員及工務人員一體遵照辦理至感黨便等情業經陳奉常

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除通令各級黨部遵照辦理外相應據情錄

批函請查照轉陳通令各機關一體遵照爲荷等由理合簽呈鑒核

又據行政院呈稱爲呈覆事竊查前准鈎府文官處第三二三〇號

公函以中華國貨維持會代電請通令全國提倡國貨絲織品並懸

令財政部豁免綱稅三年一案奉諭交院函達查明等由准此當交

財政工商兩部核辦並函復鈞府文官處轉呈在案茲據工商部復

稱查前據該會本年一月庚日二月庚日代電業經本部擬具辦法

分別函請轉陳核示並先後代電該會知照在案茲據來電所請豁

免綱稅三年一節既奉諭交財政部核辦應由財政部核議函復轉

呈至所請通令全國服用國產絲織品一節查中華國貨不僅絲織

品一端政府對於提倡國貨不啻三令五申惟所限近年國產絲織

品因受洋貨影響日就淪落確係實情該會疊次電懇情詞迫切擬

請院長准予轉呈國府明令勸告以慰商情而資挽救除分咨財政

部查照並代電該會知照外應請核示等情前來查提倡國貨政府

已三令五申絲織品亦國貨之一應否准為所請再由鈞府明令勸

告服用之處理合備文呈請鈞府鑒核示遵各等情據此自應照辦

除函復暨指令知照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

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

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

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分別函令外相應函請查照轉飭各屬一體遵照至級公館等山准

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飭屬一體遵照此令

令 公 安 局 警 秘 處 第 二 科 為 奉 省 分 凡 屬 公 用

市長羅惠僑

六月一日

物 品 應 盡 用 國 貨 仰 卽 遵 辦 由

案奉

行政院第一五八二號訓令內開案奉

省政府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內開案據行政院呈稱為轉呈事竊工商部呈請呈

為擬請轉呈國府頒佈明令凡屬公用物品應盡先購用國貨以示

限制而資提倡事竊維發展國貨謀供求之相應首先在寒其漏卮欲

上下之從風尤賴端其表率近傾國貨運動之聲洋溢盈耳而公家

購用物品或多狃於故習喜採船來或徒震其新奇鄙夷國產空談

抵制金錢之外溢如恆競事宣傳民衆之觀瞻示立深維影響所關

宜圖補救之策擬請轉呈國府頒佈明令凡屬公用物品除尚無相

當國貨又為事實所必需者始得採購船來品外應一律盡先購用

國貨以示限制而資提倡似於國貨前途俾益匪淺理合具文仰祈

鈞府鑒核施行指令祇遵等情據此似應准如所請辦理除指令外備文呈請

轉呈鑒核示遵等情據此似應准如所請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

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

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

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市長羅惠橋

浙江省民政廳新政指導員名單

姓名 地點

王濬昌 范應舉 杭州市杭縣海寧富陽餘杭臨安於潛新登昌化
諸保華 沈老熊 嘉興嘉善海鹽崇德平湖桐鄉

令 公安 工務 局為奉 民政廳令督促新政專員延長
至本年年底並改稱為新政指導員仰即知照由
為令知事案奉

民政廳訓令內開案查督促新政實施專員延長本年年底並改稱
為新政指導員一案業經本廳提出

省政府委員會第二百二十四次會議議決通過在案茲除原有督
促新政實施專員一律照改為新政指導員並分別續委外合即抄

同原議決案並新政指導員名單令仰該市長查照此令計抄發議決
案新政指導員名單各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一體
知照此令

計抄發議決案一份
新政指導員名單一份

市長羅惠橋 月六四日

高德中 余同文 紹興蕭山諸暨餘姚上虞嵊縣新昌
雷孚價 鄭禧 寧波市鄞縣慈谿奉化鎮海定海象山南田
蔡慎 劉維新 金華蘭谿東陽義烏永康武義浦江湯溪
孔憲乾 吳介 建德淳安桐廬遂安壽昌分水
翁倫 永嘉瑞安樂清平陽泰順玉環
陶景亮 丽水青田縉雲松雲龍泉慶元雲和宣平景寧

令工務局為奉衛生部頒發提倡興辦自來水辦

浙江省政府委員會民國十七年五月七日第二
百二十四次會議議決案

(案由)朱委員兼民政廳長提議擬將督促新政實施專員延長至
本年年底並改稱為新政指導員請核議案

(議決)通過

生病疫故改良飲水爲衛生行政之要圖而興辦自來水又爲改良飲水之根本辦法其在人烟稠密城市地方需要尤急當經擬訂提倡辦法計分特別市無力興辦時得發行市公債省會及普通市無

力興辦時得發行省公債或市公債私人願投資興辦自來水時得予獎勵等三條并以專涉工商財政兩部主管分別商准同意繕呈行政院審核在案茲奉

指令第八九四號內開呈暨附件均悉此案經提出本院第十八次

會議決議以部令行之仰卽遵照附件存此令等因奉此除公布并分行外相應抄錄辦法咨請查照轉飭遵照等由奉此除分令外仰該市長轉飭所屬遵照此令等因附發提倡興辦自來水辦法一份奉此合行抄錄辦法令仰該局長遵照此令

附發提倡興辦自來水辦法五份

市長羅惠儒 六月二十日

爲令遵事案查市庫收支向無劃一制度按照預算既多出入辦理決算復無根據二年以來滯收借支不一而足若再不加整理必至無法維持茲爲改良會計制度並劃一收支暫行章程起見訂定市庫收支暫行簡章及市庫收支暫行章程召集各局科處聯席會議議決通過應自十八年度起即（七月一日）一律照章執行決不稍事通融以示限制而維預算除分行外合行檢發暫行簡章及程序各一份令仰該 長卽便遵照辦理毋違切切此令

計令發收支暫行簡章及收支暫行章程各一份

市長羅惠儒 六月十四日

附提倡興辦自來水辦法
一、特別市政府籌設自來水無力舉辦時得依法發行市公債
二、各省於普通市或省會地方籌設自來水無力舉辦時得依法發行省公債或市公債

【附註】第二二兩條發行公債須先指定確定基金并依照財政部監督地方財政條例報明核准

先經計核員審計

寧波市市庫收支暫行簡章
一、自十八年度起（即十八年七月一日）市庫收支款項一律須

二、凡飭員征收之款由財務科征收股先期製就捐票經計核員

審核後通知征收股發交征收員征收之

三、凡來府呈繳之款先由主管辦事員辦理一切手續送交計核員

審核後通知財務科征收股收款

四、各局代收款項其征起數超過百元以上即須彙報計核員通

知徵收股核收

五、征收股應將每日征收款項於四時前隨時解繳出納股

六、每月終了後征收股須按照歲入預算格式編造收入計算書

七、徵收股於每月份終了後未收各款應以應收未收款項科目處理之預征款項則以預收款項科目處理之以便分明每月

收入狀況

八、負債類之收款如保證金探租等項應專歸出納股處理

九、本政府事業費由各主管機關具領轉給

十、各機關應於每月二十日前將本月份應領經常費造具支付

預算書送呈市政府候核

十一、凡經常支出於每月終由計核員製成支付命令送至各領

款機關由各該機關填具領款證向出納股領取

市長核准轉知計核員製成支付命令後始准填具領款證或領狀向出納股具領

各機關應於次月二十日以前造具支出計算書送呈市政府復核倘延不奉行即將其本月份應領款項扣留

寧波市市庫收支暫行程序

(甲) 收款

(子) 徵收股派員征收各項捐款經過程序

一、征收股製就捐票交計核員審核後發還征收股征

收之

二、征收員繳款時須先填簿解款單送交計核員經審

核無誤由該員發收款通知書交征收員連同款項送交征收股憑單核收即在單上蓋「款收訖」戳子將單留科以憑彙製傳票並填發收據或其他憑證

三、各項補票由征收員造具報告書二份送交計核股

核定蓋戳後一份存查一份送交編查室再出補票

每月終了日雙方核對一次

四、各項退票由征收員造具報告書二份連同退票送交計核股核定蓋戳後封存之其一份送交編查室備

每月終了日雙方核對一次

五、店屋住屋兩項捐票因戶數繁多得將事前審核手續免去惟徵收股須將每年度編查底冊抄錄一份

送交計會員備查以後報閉報徵或改正各戶捐款
由徵收員造具報告書兩份其手續與三四兩項同

俟屆限報省時須雙方核對後再由計核股將補票
退票發交編查室彙報以昭慎重

(丑) 各項到府呈繳捐款經過程序

一、由主管辦事員於接受聲請時辦理一切應辦手續
並填寫收費單一式兩張送交計核員經審核無誤

填寫收款通知書連同收費單送交徵收股憑單核
收即在單上加蓋「款收訖」戳子一份留股以憑彙
製傳票一份送還主管辦事員以憑發給收據或其
他憑證

二、各主管辦事員應將每日收入總數彙報計核員核
對

(寅) 各局代收款項繳款程序

一、各局按照寧波市市庫收支暫行程序彙繳款項時
須備解款單送交計核員經審核無誤填寫收款通
知書交解款員連同款項送交徵收股核收即在單
上加蓋「款收訖」戳子並填發收據或其他憑證

二、各局應於每月終造具徵收月報表連同報告單
廠現狀限三日內報府以憑核辦由

(乙) 支款 即呈繳一聯之收據 送呈市政府候核
一、各項經常支出於每月終由計核員製就支付命令
發給各領款機關

二、各機關於收到支付命令後可逕向財務科出納股
三、出納股於發款後在支付命令上加蓋「款付訖」戳
子送還計核員存查

四、各機關於每月終之前有須先期請領是月份經費
之一部份者應填具預支請款單經市長核准飭財
務科核發此項預支於月終領取經費時全數扣除
之

(丑) 臨時費

一、凡各機關請領不列入預算之臨時費經市長核准
即由計核員製就支付命令送交該領款機關其餘
領款手續與前項同

令經繩廠為令仰確定開廠日期並具報籌備開
廠現狀限三日內報府以憑核辦由

爲令行事業據經綸工會代表蔣兆本楊阿章等來府聲稱廠蒙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二日

鈞府設法維持繼續開廠迄今已將半載而廠方仍無開廠準備工人旅資有限與質殆盡家中妻子嗷嗷待哺長此以往勢必成爲俄學爲此萬不得已懇請鈞府轉飭廠方剋日開工以維勞工生計等

語前來查此案前經寧波市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解決定廠方

應於最短期間設法繼續開廠未開廠以前工人膳宿由廠方供給一面由本政府轉向救國基金保管委員會撥借銀四萬元充作該廠股本並面飭該經理從速籌備定期開廠各在案迄今多日未據該經理確定開廠日期又未將籌備情形呈報前來殊屬玩延據稱前情合亟令仰該經理遵照迅卽確定開廠日期並先將籌備開廠現在狀況於三日內詳細具報到府以憑核辦毋違切切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六日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七日

令市內各酒商爲售賣高粱燒酒藥酒等均須呈送衛生試驗所驗訖後方可出售仰卽遵照由

爲令遵事查高粱燒酒藥酒等爲嗜品之一時屆夏令民衆需量尤

多乃近有不肖奸商惟利是圖以火酒混水假充高粱售賣市上實屬有害身體若不嚴行取緝何以保全健康定自卽日起所有各商家售賣高粱燒酒藥酒等均須呈送衛生試驗所先行驗訖後方可出售仰各凜遵毋違切切此令

令市立工科職業學校爲奉省令開該校畢業生名單已分令各工程機關酌予錄用等因仰卽知

照由

案奉

浙江省政府建字第三一六二號指令呈一件爲呈送市立工科職業學校畢業生名單請酌派服務由內開呈及名單均悉已分令各工程機關候該生等畢業後酌予錄用矣仰卽知照名單存此令等

因奉此查此案前據該校長呈請轉呈

省政府酌量派遣畢業生前往實地服務等情前來當經據情轉呈在案奉此前因合亟令仰該校長知照此令

中國國民黨鄞縣執行委員會函請限期剷除一切封建遺物仰飭屬遵辦由
爲令遵事案准

呈稱案據職屬第三區分部呈報竊准第二次黨員大會議決剷除一切封建遺物案（凡各住宅祠廟商舖匾額及街巷名稱含有意義者）呈請上級轉函政府限期肅清等因准此理合備文呈請仰

辦察核轉呈函致市縣政府令飭公安局限至本年六月底一律取消實為黨便等情據此理合備文轉呈仰辦察核施行等情據此查所稱各節實為被除民衆封建觀念之要舉據呈前除指令并分函外相應函達至希貴政府查照辦理是荷等由准此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七日

令各學校為教員講解時有無反動宣傳仰該校長暨督學等負責察查隨時呈報以便考核即遵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五〇七號公函內開案奉

教育部第五八七號訓令內開前奉

國民政府第一八二號訓令內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

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頃據中央宣傳部呈稱查全國各學

校教員編製之文學及社會科學講義影響學生思想行為至為重

大現在反動份子如共產黨國家主義派等每每身躉教育界中陽

藉編撰講義之名實行反動宣傳之計稍涉疏忽隱患滋深應請鈞

會函由 國民政府轉行教育部關於各校教員編撰之文學及社

會科學講義務須切實審查再行應用以昭慎重而免疏虞是否有

當理合備文呈請鑒核施行等情經呈奉常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在案相應據錄批請查照轉呈辦理為荷等由理合簽呈鑒核等情據此自應照辦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部查照辦理並轉飭遵照等因當以審查學校教科圖書業經本部製定教科圖書審查規程明令公布並切實執行在案至學校教員自編之文學及社會科學講義多係隨編隨講鮮有預印成書若須一一星部審定再行應用往往既費時日事實上亦感困難且在高級中學以上學校教員教授時並有口譯不用譯義者是譯義之審查縱極謹嚴而教員之口述終難顧及為此本部對於學校教員自編之譯義與教員講解時有無反動之宣傳擬通令各教育行政機關並分別轉飭各學校校長暨督學等負責察查隨時呈報以憑考核等情呈報去後茲准 國民政府文官處第三八四五號公函內開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為准函抄送教育部呈復奉令審查各學校教員自編之譯義擬通令各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校長等負責考収呈一件經奉批交宣傳部核復茲呈復教育部所擬考収辦法尙屬安善擬請函國府飭教育部照所擬辦法通令切實辦理復經奉批照辦請查照等由准此經即轉陳奉 主席諭交教育部查照辦理等因相應抄同原件函達查照辦理等因並抄送原函一件到部准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大學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各學校校長暨督學等一

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別函令外相應函請貴市政府轉飭所屬各

學校校長及各市督學一體遵照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該
校長遵照辦理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二日

令市內各學校爲奉令據省立第八中學呈請查
禁布爾塞維克共黨宣傳品等語仰遵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四九四號公函內開案據省立第八中學呈稱本
月二十八日屬中學接到郵遞露口包封一件封面標有浙江衢州
第八中學學生會查收上海學生會寄及學生雜誌等字樣校長拆
閱後見包內係第二卷第一期布爾塞維克一冊查此項刊物係共
產黨主要之宣傳品設落青年之手頗易引入歧途理合檢同原包

封一件備文呈送仰祈酌設法查禁以遏奸邪而消隱患等情據
此查是項反動刊物自應嚴行查禁除分別函令外相應函請貴市
政府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一體遵照等由准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
仰該校長遵照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二日

令寧波市醫師公會爲令知展限醫藥師助產士
領證期限務於三個月內依限辦竣仰即遵照由
爲令遵事案奉

民政廳第八五九七號訓令內開案奉

衛生部第一三四號訓令內開查醫師暫行條例藥師暫行條例助
產士條例施行日期及醫師藥師助產士領證限期早經本部規定
令知在案現查限期將屆其遵限領證者固不乏人而逾期未領者

令各中學及圖書館爲查禁下列寧主義概論共黨
宣傳品仰一體遵照由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亦在所難免特再展限三個月以便一律登記除分別咨令外合行
令仰該廳遵照轉飭依期請領毋再延遲為要等因奉此查助產士
條例暨醫師藥師暫行條例早經本廳轉奉 部令先後令飭遵照
並飭將各該助產士及醫師藥師等應領證書依限辦竣各在案茲
奉前因合亟令仰該市政府即便查照布告遵限請領呈轉勿得再
延切此令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公會轉知各醫師將文憑
等違限呈送到府以便轉呈勿再延誤切切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三日

令醫師公會為轉奉 部令變通醫師藥師呈驗
畢業文憑辦法於限期內一律送廳查驗仰即遵
辦由

為令知事案奉

民政廳訓令第九七三一號內開案奉

衛生部分別查驗核發證書外合亟令仰該市長查照嗣後呈驗畢
業文憑得依照 部令變通辦理並仰飭屬知照仍於限期內一律
送廳查驗毋得遷延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公會轉知各醫師
遵照毋延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五日

令公安局工務局暨秘書處第二科為轉奉中央
衛生部第一六六號訓令內開案據浙江民政廳呈據杭州市市長
呈稱據本市營業醫師代表張壽山藥師代表繆芝泉兩稱據領醫
師藥師證書時如有不願將文憑郵寄可否變通辦法指定就近市

政府負責驗明後僅將畢業文憑攝成六寸影片由市政府策轉如
遇疑難時仍得隨時吊驗以資便利而速進行等情理合據情備文
呈請察核令遵等情到部查該廳所陳各節事屬可行應准將請領

浙江省民政廳訓令第一〇〇一二號內開案奉
內政部令開為令遵事案奉
國民政府三七零號訓令內開准

中央政治會議函開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轉浙江省執行委員常務委員葉湖中等呈據紹興縣執委會呈以該縣第一次代表大會議決建議上級黨部轉呈中央通令黨治下各機關對於經費收支應逐月公布一案請轉呈核奪施行等情特抄原提案理由書轉呈鑒核施行等情當經提出本會議第一百八十一屆會議討論並經決議交國民政府相應抄錄案并抄附原提案理由書函請

政府查核辦理等由並抄附原提案理由書一件准此自應照辦函復並分令外合亟抄發原附原提案理由書抄件令仰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計抄送原議案理由書一件等因

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發原提案理由書抄件令仰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並抄發原提案理由書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亟抄發原提案理由書抄件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原提案理由書一件奉此除分行外合亟抄發原提案理由書抄件令仰該長遵照辦理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二十日

建議上級黨部轉呈中央通令黨治下各機關對於經費收支按月公布案

理由「黨治之下厲行廉潔但啟查現狀仍被一般官僚幕友佔據

勾結舞弊營私亦變本加厲聞某項稅局賬房月入至千餘

令公安局爲奉 省令破除情面嚴禁烟賭仰卽
遵辦由
縣指委會交議案任芝英

建議上級黨部轉呈中央通令黨治下各機關對於經費收支按月公布案

案奉

理由「黨治之下厲行廉潔但啟查現狀仍被一般官僚幕友佔據

勾結舞弊營私亦變本加厲聞某項稅局賬房月入至千餘

金某校校長歲入不下萬金其次者更不暇枚舉號曰廉潔貪污益甚豈本黨所忍漠視權其原故大抵藉口自有統計非外人所可干涉遷延隱匿日久遂莫可究詰其長官類皆明知故容坐分其利故朋比包護無所不至以推絕公開爲唯一之保障若隨時公佈隨時有事實可以印證舞弊自較爲難謹擬辦法於后

「辦法」（一）無論黨治下各機關每月應將經費收支數目詳細公佈（臨時設立之機關亦照上項辦理但有窒礙時得

所辦事件完了時公布之

（二）公布以登記新聞或其他方法行之各地黨報或地方公報或普通報應另闢一欄免費爲之公佈

（三）各界民衆對於公佈收支數目有疑義質問時各機關有詳細答復之義務

（四）如收支發生舞弊嫌疑時並請各地黨部澈查辦理

屬查禁在案乃查該市境內烟賭兩項均未絕跡殊屬查禁不力該市長職責所在自此次通令之後務須切實辦理勉期禁絕如有士劣軍警包庇曲護應一律破除情面依法究辦其或因此挾嫌致被誣控者政府當特別注意保障無庸顧慮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毋稍廢弛致干懲處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鴉片賭博傷身耗財廢時失業貽毒社會已非一日經三令五申嚴行查禁在案現在訓政伊始於地方秕政均宜力除積弊痛戒玩忽況鴉片賭博流毒社會關係國計民生甚鉅何能再事姑息該局長職權所在責無旁貸自此次訓令之後務須切實辦理督飭所屬認真查禁如有土豪劣紳以及軍警包庇曲護並應破除情面依法嚴辦毋稍廢弛致干懲處切切此令

此令

市長羅惠儒 六月廿一日

令 公安局爲奉令嚴禁機關辦事人員吸食鴉片

須隨時由主管長官嚴密查禁仰遵照由

案奉

民政廳訓令內開案奉

省政府發下 省執行委員會函開頃據天台縣執行委員會呈稱爲弊害之大者莫甚於鴉片不惟內地無業游民暗吸未戒者尙多卽公務人員私吸不戒者亦不在少爲轉呈請轉函省府飭縣嚴拿

查辦以絕根株等情計呈送副本一件據此除批復外相應檢同原副本函請查照等由計附副本一件准此查原呈所稱內地無業游民及公務人員私吃鴉片未戒尙多等情當不止天台一縣爲然除函復並另令天台縣隨時飭屬認真查禁並嚴密督察公務人員有無吸食鴉片情事秉公辦理無稍瞻徇外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市長一體遵照此令計抄發天台縣執行委員會原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呈仰該局長遵照隨時認真查察所屬人員有無吸食鴉片情事秉公辦理毋稍隱徇切切此令

計發抄天台縣執行委員會原呈一件

市長羅惠儒 六月廿一日

原附呈

呈爲呈請轉函事竊維興利必先除弊而弊害之大者莫甚於

鴉片際此軍政告終訓政開始禁種禁運禁吸國法森嚴稍有知覺自應洗心革面痛改前非不圖誘者諄諄而聽者藐藐返觀內地不惟無業游民暗吸未戒者尙多卽公務人員私吃不戒者亦不少若不破除情面嚴密查拏恐青天白日之旗下仍有甘居黑籍宴安鳩毒而不悟屬會爲一般民衆領導節經努力宣傳促人警醒惟人每畏法而不知思非經官廳嚴拿究辦恐吃烟不能盡絕理合備文呈請

鈞會轉函

探爲公民教授材料以資訓導此令

省府飭縣嚴密查辦務獲究辦以斷根株吾黨幸甚天台幸甚

計附發法規制定標準一份

謹呈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六日

中國國民黨浙江省執行委員會

中國國民黨天台縣執行委員會常務委員曹守鎮

令各村里委員會爲將存儲物品列表送府備核

仰遵辦由

爲令遵事案查十七年度將屆終了所有該委員會存儲物品亟待

查核合行令仰該委員會將存儲物品分別填明品名數量單價總

價備致列表送府備核爲要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六日

令各學校爲分發規則制定標準法仰卽知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五六二號函開案奉

教育部第六九二號訓令內開案奉 國民政府令發法規則制定

標準法一件到部除分令外合而抄發原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

屬一體知照等因並抄發規則制定標準法一份奉此相應抄同原
件函請貴市政府轉飭所屬各教育機關一體知照等由准此合行

檢發是項法規制定標準一份令仰該校長知照並轉知該校教員
爲令遵事查處理人糞溺一項對於公衆衛生關係重要前以承辦

法規制定標準法

第一條 凡法律案由立法院三讀會之程序通過經國民政府

公佈者定名爲法

第二條 左列事項爲法律案應經立法院三讀會程序之通過

一、關於現行法律之變更或廢止者

二、現行法律有明文規定應以法律規定者

三、其他事項涉及各國機關之組織或人民之權利義務

關係經立法院認爲有以法律規定之必要者

第三條 凡條例章程或規則等之制定應根據法律

第四條 條例章程規則等不得違反或抵觸法律

第五條 應以法律規定之事項不得以條例章程規則等規定

之

第六條 本法自公佈日施行

令市公安局爲頒發寧波市取締肥料公司規則

仰飭屬遵辦由

市內人糞溺肥料公司辦法均欠妥善迭經本政府訂立各種規條令飭切實遵行並派衛生警隨時督察各在案乃各該公司糞夫刁

頑異常或挑倒逾時或索取小費或糞溺傾溢街路實屬可惡之至

若不嚴立罰則以繩其後將何以保持公衆清潔茲製定寧波市取締肥料公司規則八條除分令各村里委員外合頒印發該項規則

八份仰該局長轉令各區署一體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發寧波市取締肥料公司規則八份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二日

寧波市取締肥料公司規則

第一條 凡承辦市內各區肥料公司均應遵守本規則

第二條 各區糞夫挑運糞溺時間各店舖上午八時止住戶上

午九時止確實遵守不得逾時

第三條 糞夫挑運糞溺過各街巷時不得將糞汁傾溢即偶有

不慎致被傾溢須用清水將污處洗淨之

第四條 糞夫挑運糞溺無論大街小巷不得隨意拋置糞桶

第五條 各住戶私坑及便桶已滿溢而不挑倒經復查屬實得處以五元以下之罰金

第六條 糞夫向各住戶挑倒糞溺時如有意刁難私行索取小

費得處以五元以下之罰金

第七條 違反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各條之一者得處以五角以上三元以下之罰金

第八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令各村里委員會爲頒發寧波市掃除規則仰即遵照由

爲令遵事查汚穢乃百病之起原清潔爲衛生之初步時當夏令釀病最易掃除污物撲滅毒菌尤爲刻不容緩茲本政府遵照

衛生部頒發污物掃除條例及污物掃除條例施行細則各款製定

寧波市掃除規則十條布告市民以期協力掃除共維市內清潔除發貼各通衢外合頒檢發原布告二份仰該會張貼該里要道俾衆周知並轉知各閭隣長按照掃除規則切實遵行是爲至要此令

附發寧波市掃除規則二份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二日

寧波市掃除規則

第一條 本市內之掃除分日掃月掃季掃三種日掃由個人行之

月掃聯合各里行之季掃依照衛生部污物掃除條例第

八條每年五月十五日十二月十五日由地方官吏聯合

各團體與市民共同行之

第二條 凡商店住戶小販等對於商店門前住戶宅外小攤四周

之污物均各負掃除之義務

第三條 各里月掃應於每月終前三日舉行由本政府派衛生警

監視

第四條 本政府主管掃除人員或衛生警因視察掃除實況得於必要時侵入私人土地或房屋不得阻止

第五條 凡商店住戶小攤遇有污穢不堪有礙公衆衛生經三次勸告而不履行第二條義務者本政府得依照污物掃除

條例施行細則第九條之規定處以三元以下之罰金

第六條 凡商店或住戶除遵守第二條規定外並應各置備適當之容器以貯垃圾

第七條 凡繁盛街道各商店各住戶距公共垃圾櫃或垃圾桶較遠地方應將污物積儲於自備容器內於每晨七時前將

前項容器放置門外以便清道夫傾取挑運並不得隨意散棄於公共道路邊者處以五角以下之罰金

第八條 凡僻靜街巷各住戶距公共垃圾櫃或垃圾桶較遠地方

應將每日所掃聚之垃圾積儲於自備容器內至晚八時後或晨七時前將容器內垃圾自行傾倒於公共垃圾櫃或垃圾桶內不得隨地傾倒違者依照前條處罰

第九條 上列各條應由里長轉知各閭鄰長領導住戶切實遵行

第十條 本規則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令各學校爲奉省令飭知祇登省政府公報不另行文者之公牘應即錄令或錄由隨時注意仰即遵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五三七號函開查本省省政府公報彙載中央及本省各項法規令暨重要文件且有只登公報不另行文者雖係

印刷刊物等重要檔案乃各機關主任人員往往漫不經意甚且視同廢紙一遇辦理與他機關關連或繁雜之查檔案件雖舊案會

經刊登公報但以平時未常檢閱不得不往返查詢稽延時日已足

發生積壓之弊而政情隔膜尤易貽誤要公本大學有見於此用特擬具辦法三項（一）省政府公報收到後各機關主任人員均應親

閱（二）見有省政府及省政府各廳國立浙江大學高等法院等各機關通令之祇登公報不另行文者應即錄令或錄由（註明見省

政府公報第九期）歸檔備查（三）省政府公報應與檔案一併保

存毋得散佚提經浙江省委員會第二三四次會議議決『照辦』等因除分別兩令外相應函請貴政府查照並轉令所屬各教育機關一體遵照爲荷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長遵照

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六日

令市內各中學爲令知舉行旅行時應行注意各點仰遵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五六三號公函內開案據省立第九中學呈報初中三年級生旅行滬寧一帶學生方誠根在黃渡被快車撞傷身死等情前來查該生被撞致死殊深惋惜該領導員鄭思補於旅行應行注意之點事前訓導不周自屬疏忽除指令申斥外嗣後各學校舉行旅行時務須先期將途中往來舟車上下及都會旅次應行注意各點詳細向學生切實告諭責令留意又每一教職員率領學生至多不得過二十五人庶防護稍可周密如學生人數較多應即依照前項人數比例多請教職員率領以免疏失除分行外相應兩請貴市政府轉行所屬各中等學校一體遵照爲荷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校長遵照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九日

令市內各中學校爲填送暑期研究會調查表仰

即遵照由

案准

國立浙江大學第五九三號公函內開案據科學教員暑期研究會

函送調查表請予轉發前來相應檢同原送調查表十二分函請貴市政府轉令所屬各中等學校遵照填送如原送之表不敷用時應由各該學校逕函該會索取再該會報名期限已展至六月底止但會員免費仍以二百名爲限并以報名到會先後爲補額標準并請

一函令飭知照爲荷并附調查表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發原調查表二份令仰該校長轉發該會員遵照填送以憑並轉此令

計發調查表二份

市長羅惠僑 六月廿九日

一 指令一

令寧波市公衆娛樂場爲據呈報租約應予照准分間工程應俟派員估計後再行核辦仰即遵照由

呈及附件均悉該天一駐甬公司承租中慶大臺准予照約辦理惟分間工程應俟派員估計後再行核辦仰即遵照開設戲園應令其遵章向區署聲請備案所有租金應按月解入財務科以重慶支至兩廊分間工料洋一百五十八元正應俟本府派工務局估計後再行核辦件存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八日

令長春里爲據呈據征收三市使用費辦法經已修正仰即遵照辦理由

呈悉查該委員會呈選征收三市使用費章程辦法均有未合茲經

修正另單抄發仰卽改造預算具報再該項章程應僅適用於借用

公共地點設攤之各商販若在私人所有土地設攤營業之各商販

仍不得引用以免糾紛併仰遵照辦理并通告周知爲要此令

計抄發長春里三市各攤販登記章程一份征收三市使用

費施行辦法一份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日

附長春里三市各攤販登記章程

第一條 凡在長春里區域內每逢三市借用公共地點設攤營業

之各商販應向長春里委員會請求登記

第二條 凡已經登記許可經長春里委員會發給使用證之各商

販俱准在長春里區域內之公共場所每逢三市設攤販

賣

第三條 凡已請領使用證之各攤販應按市繳納使用費充作長

春里衛生教育經費其使用費數目另定之

第四條 各攤販於登記及請領使用證時長春里委員會不得徵

收登記及一切手續費

第五條 本章程經市政府核准後施行

第六條 本章程如須修改得請市政府修改之

附征收三市使用費施行辦法

一、車首攤每市每攤徵收使用費一角

一、桶鉢攤每市徵收使用費二角

一、鵝鴨雞羊小豬攤鵝每隻徵收使用費一分鴨每隻五釐鷄每

隻七釐羊每隻五分小豬每隻五分均以已售數爲標準

一、洋貨攤每市每攤徵收使用費一角

一、山貨攤每市每攤徵收五分

一、蔬菜秧及各種種子攤農用品等概行免徵

令博愛村據呈擬接收各種神會基金仰卽分別

查以性質歷史產息具報備核仰卽遵照由

呈悉查破除迷信努力建設固今日切要之圖但事先應有統盤計

劃方期推行盡利據稱擬接收蘭益會各種迷信神會將所有財產

用之於公益及教育兩途事屬正當自可照准惟該委員會應先查

明各該會之歷史性質並將其產權生息先行呈報備核一面推村

中負有資產信用者另行組織村公款公產委員會俟核准後方可

接收保管至於用之何種公益及如何興辦教育應先有統盤計劃

一併報核仰該委員會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日

——公函——

致鄞縣政府函爲據博愛村呈報警區管轄不明

請查照辦理由

南昌市政府

寧波市市長羅惠僑 六月六日

逕啓者案據本市博愛村委員會常務委員朱東齋鄭忠奎呈以職村隸屬市區而地處市鄉之間管轄方面無確定之分巡所或分署有時石，巡所及黃古林分署前來干涉職村事務有時一分署第四分所亦至職村參與究竟屬市屬縣村民莫明真相請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據此除指令并令市公安局外相應函請

貴政府轉令各該署所嗣後對於敝市圍內之各鄉村務希勿再派警辦理以清界限而一專權實級公誼此致

鄞縣縣政府

寧波市市長羅惠僑 六月三日

致南昌市政府爲函送南昌市工務局彙報業已收到卽希查照由

逕復者頃接

大函併工務局業務彙報一冊均已領悉市政建設經緯萬端既感財政之困難復受時間之迫促瞻念前途俱有同情所寄彙報規畫周詳足資導師百朋之錫謹拜

嘉貺相應函復卽希

台照此致

致鄞縣地方法院等函爲標賣城基定期開標請推派代表蒞府監視請查照由

逕啓者敝政府標賣東門至靈橋門第二第三第五第六四段城基一案自本年六月五日起至十九日止投標人可至本政府財務科領取章程地圖標單等件六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時起投標同日下午二時在本政府東花廳當衆開標業經登報通告在案相應函達貴○○查照敬希屆期推派代表蒞府監視以昭慎重至級公誼此致

鄞縣地方法院

中國國民黨鄞縣執行委員會

市長羅惠僑 六月十四日

致市款產委員會函爲函送府學暨習樂公所所存各款並支給管理員月薪辦法請查照由

逕啓者案准寧波府學公款經理處函送寧波府學宮項下存各典洋二千元存短期公債票二千元存現洋一百十八元八角一分一釐習樂公所項下存各典款洋二千元存短期公債票一千元存現

洋一百三十二元三角四分三釐前來卽經掣給收據並經函復查照

旋據教育科科長汪煥章呈以府學管理員薪水向由府學內桑園

花息項下開支現在桑園已改爲公衆運動場致前項管理員薪水無從開支擬在府學基金之利息項下開支又據秘書長周才芳簽陳發給府學管理員月薪辦法各等情據經分別批令照辦各在案查府學及習樂公所存各款均係公款性質應由

資會負責保管該教育科長秘書長所擬支給管理員薪水辦法似尚可行准函前由相應檢同循環簿公債票現款並抄同原函呈函請

查收辦理見復是荷此致

寧波市公款公產管理委員會

計附送寧波府學宮清冊一本循環簿一本計存洋二千元
短期公債票二紙計洋二千元現洋一百十八元八角一

分一釐習樂公所清冊一本循環簿一本計洋二千元短
期公債票一百紙計洋一千元現洋一百三十元三角四
分三釐寧波府學公款經理處原函一件教育科長秘書

長原呈各一件

市長羅惠儒

六月六日

——佈告——

編查店屋住屋布告

爲布告事案查本省店屋住屋各捐章程早經

省政府制定明令公布並自十七年七月一日起實行在案查該章程第六條內載凡店屋住屋應每年編查一次載明房主及店主或租戶姓名並間數租價編號列冊隨給編查憑證一紙等語本市店

屋住屋各捐自奉

省令徵收迄今已將一年急應重事編查以符定章茲定六月一日起至三十日止爲十八年度編查期間凡市區以內商號住戶均須一律聽受編查倘有隱匿不報或以多報少或以其他方法意圖蒙混者應依該章程第十六條處罰編查員如有需索舞弊等情一經告發查有實據亦依該章程第三十一條按照刑律處治除嚴飭編查員凜遵辦理外合行布告闡市商號住戶一體知照特此布告

計附店屋捐章程各一份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浙江省政府公布令_{十六年六月九日}
茲制定浙江省店屋捐章程公布之此令

浙江省店屋捐章程

第一條 凡在本省區域內之房屋供營業之用者無論租屋典

屋已屋均適用本章程徵收店屋捐

第二條 店屋捐按照每月租價百分之十五徵收其月租在一

元以內者免捐前項捐率如向已徵至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得照舊徵收

第三條 凡租屋租價應查驗其租契及租摺所列之數計算收捐由房主租戶各半擔任前項租契租摺查驗後應加蓋鑑記

凡舊有押租超過月租三倍以上者就其超過數額按十分之一作為租價併入租金計算收捐此項捐額概由房主擔任

第四條 凡典屋已屋及租地建築之屋以隣近店屋之鋪面大小建築優劣為比例定其租價計算收捐

第五條 凡房屋僅以一部分供營業之用者就其供營業之一部分收捐

第六條 凡店屋應每年編查一次載明商號房主及店主姓名並開數租價編號列冊隨給編查憑照一紙

前項編查事宜由市縣政府督同警察機關辦理之

第七條 編查時遇有閉鎖之店屋須查明房主姓名及其住址依次列冊不得漏載

第八條 凡有新造店屋及從新改建者應由房主將地址開數報告警察機關轉報市縣政府註冊

第九條 凡店屋租價有增減時應由房主租戶報告警察機關轉報市縣政府註冊

第十條 凡有遷徙閉歇或被災情事及空屋出賃時應由房主自行扣回典屋或已屋向典主及房主直接徵收之

第十一條 店屋捐由市縣政府查照編查冊按月填造收捐憑證派員徵收

收清隨給收捐憑證

第十二條 店屋編查冊及編查憑照收捐憑證由市縣政府編號印發

前項冊照憑證式樣由省政府民政廳製定頒發

第十四條 凡捐款均以通用銀幣完納其不及一元者准以小銀元或銅幣照市核算

第十五條 凡空屋出租或自用及租價有增減時自起租使用增減日起算徵收其遷徙閉歇或被火者查明時日停捐租戶或典主房主應繳店屋捐如有隱匿不報或以多報少或其他方法意圖蒙混者除責令補繳捐款外

處以應補捐款十倍以下五倍以上之罰金

前項罰款以五成充賞五成歸公

第十七條 凡每月應繳店屋捐如逾月終延玩小繳者處以應繳

捐數十分之一之罰金

第十八條 每月徵起捐數及歸公罰款除有特別指定用途外均

撥充警察經費

第十九條 每月徵起捐款及罰金應由市縣政府於次月二十日

以前造具表冊分報浙江省政府民政財政兩廳查核並將各戶捐數及罰金分區公告

第二十條 關於徵收店屋捐費用除杭州寧波兩市另有規定外

每月捐數在千元以下者得照月捐十分之一開支超過千元者其超過數照二十分之一開支

第廿一條 編查員及徵收員如有向房主租戶需索或串同舞弊及隱匿捐數情事按照刑律處治

第廿二條 本章程由浙江省政府公布之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浙江省政府公佈令

六月九日

茲制定浙江省住屋捐章程公佈之此令
浙江省住屋捐章程

第一條 凡在本省各市縣之城鎮內房屋供居住之用者無論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租屋與屋已屋均適用本章程征收住屋捐

第二條 住屋捐按照每月租價百分之十徵收其租在二元以內者免捐但係一所房屋分租數戶者房主應照收入

租金總數依第三條規定納捐

第三條 凡租屋租價應查驗其租契及租摺所列之數計算收

捐由房主租戶各半擔任前項租契租摺貯候後應加

蓋鑑記

凡有押租超過月租三倍以上者就其超過額按十分之一作爲租價併入租金計算收捐此項捐額概由房

主擔任

第四條 凡典屋已屋及租地建築之屋以隣近之住屋結構大小間數多少建築優劣新舊爲比例或估計其價值按照當地租價率定其租價計算收捐

第五條 凡黨部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或軍營學校及慈善事業所用之房屋一律免捐如係租賃應減半收捐由房主擔任

第六條 凡住屋應每年編查一次載明房主租戶姓名並間數

租價編號列冊隨給編查憑照一紙

第七條 編查住屋時遇有空屋須查明房主姓名及其住址依

次列冊不得漏載

第八條 凡有新造住屋及從新改建者應由房主將地址間數

報告警察機關轉報市縣政府註冊

第九條 凡住屋租價有增減時應由房主租戶報告警察機關

轉報市縣政府註冊

第十條 凡有遷徙或被災情事及空屋出租時應由房主租戶

報告警察機關轉報市縣政府註冊

第十一條 住屋捐由市縣政府查照編查冊按月填造收捐憑證

派員徵收

租屋向租戶徵收其房主應出半捐由租戶於月租內自行扣回典屋已屋向典主及房主直接徵收之

第十二條 住屋捐以每月十六日起至末日止為收捐期限捐款

收清隨給收捐憑證

第十三條 住屋捐編查冊及編查憑照收捐憑證由市縣政府編

號印發

前項冊照憑證式樣由省政府民政廳製定頒發

第十四條 凡捐款均以通用銀幣完納其不及一元者准以小銀

元或銅幣照市核算

第十五條 凡空屋出租或自用及租價有增減時自起租使用增

減日起計算徵收其遷徙或被災者查明時日停捐

租戶或典主房主應繳住屋捐如有隱匿不報及以多報少或以其他方法希圖蒙混者責令補繳捐款外處

以應補捐款十倍以下五倍以上之罰金

第十七條 凡每月應繳住屋捐如逾月終延不繳者除責令照繳捐款外處以應繳捐數二十分之一之罰金

第十八條 每月徵起捐款及歸公罰款除有特別指定用途外均撥充警察經費

第十九條 每月徵起捐款及罰金應由市縣政府於次月內造具表冊分報浙江省政府民政財政兩廳查核並將所收各戶捐數及罰金分區公告

第二十條 關於徵收住屋捐費用除杭州寧波兩市各有規定外每月捐數在千元以下者得照月捐十分之一開支超過千元者其超過數照二十分之一開支

及隱匿捐數情事按照刑律處治

第廿二條 本章程由浙江省政府公布之

市長羅惠儒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一日

嚴禁販運苦役出洋布告

爲佈告事案奉

浙江省政府訓令建字第二〇六三號內開案准

外交部第五三四號咨開爲咨行事據駐釜山領事蔣道南呈稱近來華工取道釜山前往日本方面日有數起其間有一二頭目通曉日語往來照料時有詐欺取財中途逃逸情事致多數同夥流落異鄉不能歸國此類華工半係浙江溫州等藉由上海出發經烟台仁川至釜山雇船偷渡日本現日政府對於取締華工異常嚴厲多被遣回正在設法曉諭勸速歸國免致受困並請官廳相助嚴拿頭目

但我國官廳亦宜設法諭禁請轉咨浙江省政府並飭上海烟台交涉員出示曉諭於出口時詳細查問遇有此項人等嚴行禁止俾免

流落等語查鄂浙等省無業人民前往歐洲各國叫賣紙花及青田石器形同乞丐有辱國體業經本部通令各交涉員慎重發照在案

茲據該領呈報釜山方面又言謂屬溫州等處工人流落不能歸國中日國境往來習慣上無須請領護照爲杜絕私運起見自應從稽查出口及嚴懲誘引入手該領所陳各節不爲無見除分行外相應咨請查照辦理並希見復爲荷此咨等因准此查本國工人時有受人欺騙販運出洋充作苦役淪於奴隸牛馬之境終其身不能歸國者前次駐溫哥華領事會將美國大來輪船公司虐待華工情形報

部轉函本府令行建設廳轉飭各市縣政府遇有包招華工詐欺圖利之人應即嚴予拿辦在案茲復據報有溫州等處多數華工被騙

運日適遭被邦取締華工致流落釜山不能歸國情事聞之益覺痛心除通令查禁緝究外合亟令仰該市長遵照如該境內遇有工人一面出示布告俾各地工人一體週知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外人在華招募華工出洋及代外人包招華工一案前經本政府佈告嚴行取締在案茲奉前因合行佈告仰全市工人一體知照切切此佈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三日

劃定市區慈鎮界線佈告

爲布告事案奉

民政廳訓令第八九三七號開案查寧波市政府呈請勘劃鎮海慈谿兩縣境部份改入市區一案前經派委會同各該市縣長查勘妥議呈復在案茲據委員丁琮呈復前來查核寧波市既有擴充市區必要並經各該市縣磋商意見相同及該委員查勘暨向當地人士解釋均無異議自應將寧波市政府所請自新港起由上白沙沿江至鎮龍橋通惠橋迤北至鄞定橋五號鐵路橋大通橋孔浦廟止範圍內鎮海縣地三方里六先行劃歸市政府管轄其李碶渡沿河至

莊橋薛將軍廟止北自薛將軍廟至慈鎮橋止東自慈鎮橋起至大

計開第六段四界

江止一帶慈地及歷寒張家橋水滄橋後新橋沿河以南一帶鎮地在該市港務水利各機關未設置以前暫緩劃入市行政區域以別緩急但市政府為埋置水管設立經路或其他建設事業有關連時得派員測繪該處一帶地形圖以便設計又查該委員原呈內稱據白沙孔浦等地公民請求在未經清丈以前完糧稅契概仍其舊

經寧波市管轄後將該地地方收入劃出一部份補助鎮海沙田登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四日

禁止向各樂戶需索額外苛求布告

東自孔浦之鎮龍橋迤北過通惠橋直至江岸 南自孔浦道頭循甬江岸而西直接第七段界 西與第七段為隣自鄞定橋起經裕通橋沿四洲河塘至三號鐵橋 北自鄞定橋起東南經五號鐵橋直至陶家橋折而向東經大通橋直過孔浦之夏家浦至鎮龍橋

市長羅惠儒

記請飭鎮定沙田局緩辦等情查沙田登記及完糧稅契與劃界截然兩事至以市區之收入以撥補縣區尤屬無此辦法該地改劃市轄以後所有教育內務警察各項支出當然由市負擔該公民等所請實屬誤會除分令外合行檢發劃定界線命令仰該市長遵照即便會同鎮海慈谿兩縣縣長依照上開應行劃歸地域分別遵照辦理並由該市長出示曉諭解釋人民誤會各點仍將辦理情形呈報備核此令等因並發劃定界線圖一紙下府奉此查市區與鎮海縣劃界一案前經會同查勘在案茲奉前因除函知鎮海縣政府定期會訂界址外合行布告該段人民一體知悉並以六月一日至七月三十日為開始土地登記之期凡在下開地區範圍以內有關於寧波市土地登記暫行條例第四條所載各項地權之業主仰即來府聲請登記以重產權切勿延誤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五日

市長羅惠儒

禁止向各樂戶需索額外苛求似此漫無法紀殊屬不成事體名義向各樂戶藉端需索額外苛求似此漫無法紀殊屬不成事體合取布告仰闔市民衆知悉倘再有向本市各樂戶需索各項規費者准予該樂戶扭送就近警察區分署從重究辦決不寬貸其各濃

禁止深夜燃放爆竹布告

為布告事查本市市民每遇婚喪各事往往在深夜燃放爆竹聲振

計開

四鄰殊有妨害公衆安寧茲特規定夜間自九時起至翌晨六時止
禁止燃放爆竹如敢故違即當依照遠警罰則第三十二條處罰除
令行公安安局外合行佈告仰全市民衆一體知照此佈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八日

市長羅惠僑

啓用銅質大印布告

為佈告事本年六月四日奉

內政部指令頒發本府銅質大印一顆文曰寧波市政府印仰領收
啓用具報等因奉此除領收啓用並分別呈報函令外合行佈告闔
市民衆一體知照此佈

市長羅惠僑

(五)開設年月日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日

禁止高粱酒類混和火酒布告

為佈告事照得本市衛生試驗所已於上月一日正式成立所有市
內發售高粱燒酒藥酒等有否混和火酒均應呈送化驗以昭慎重
而保公衆衛生並經本政府通令各該商店遵照辦理在案茲製定
寧波市高粱酒類取締規則八條照錄於後合亟佈告周知仰發售

寧波市高粱酒類取締規則

高粱酒類各商店一體遵照毋得玩視致干懲罰特此佈告

計開

第一條 凡在市區內專售或兼售高粱酒或以高粱製成之酒及
藥酒發售者均應遵守本規則

第二條 凡發售高粱酒或以高粱製成之酒及藥酒等之店舖須
於開設前十五日遵照左列各項手續繕具請求書呈請

本政府註冊

(一)牌號

(二)店主姓名年齡籍貫

(三)經理人姓名年齡籍貫

(四)開設地點及門牌號數

(六)種類(高粱汾酒玫瑰露本地燒酒以及高粱製成如五

茄皮酒之類)

(七)來源(如牛莊高粱陽和高粱山西汾酒之類)
(八)每年發售額量

第三條 前條發售高粱酒類店舖如欲變更前條各項時亦須呈

明本政府備案

第四條 凡市內各店舖所發售之高粱酒類等應先呈送本政府衛生試驗所驗明確無摻和火酒俟封貼驗訖證後始准發售

第五條 凡以未經本政府衛生試驗所化驗及已經化驗而未封貼驗訖證之高粱酒類發售者處以五十元以上五百元以下之罰金

第六條 凡供飲用高粱純品及供藥用高粱製成品均不得摻和火酒違者處以一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之罰金

第七條 凡已經封貼驗訖證之高粱酒類本政府仍得派員隨時提取化驗不得違抗

第八條 本規則自公佈日施行

市長羅惠儒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禁止各寺濫授皈戒布告
爲佈告事案奉

民政廳訓令內開案據浙江全省佛教會呈稱竊查職會前因各寺濫授皈戒諸多流弊曾經議定本省改良傳戒試辦規程呈奉鈞廳第二二〇號批示內開察核所送傳戒規程尚無不合既據執行委員會議決應准試辦等因當經函請佛教會遵照在案願職會之意

無非爲整理僧伽造就佛門人才起見皈戒既不泛濫流弊即可減少近查各處寺院仍有私行傳戒之事甚至有尙未成年之人亦予授度貽誤青年敗壞宗風莫此爲甚自非請求鈞廳通令切實禁止難期澈底遵行理合呈請仰祈鈞長察核准予通令各市縣政府佈告禁止以杜流弊等情查前據該會呈送改良傳戒試辦規程當經批示照准在案各地寺院如仍有不遵前項規程私行傳戒或將尙未成年之人予以授度等情事自屬不合茲據前情除分令並批示外合行令仰該市政府即使查照布告查禁等因奉此除令佛教會遵照外合行布告周知此布

市長羅惠儒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禁止當街擅放牲畜佈告
爲布告事案准

中國國民黨鄞縣執行委員會函開案據第二區執委會轉呈請轉函貴政府令飭公安局嚴行禁止民家當街擅放牲畜以重衛生等情據此提經本會第二十五次常會議決准予照轉在案除令復外相應錄案函達請煩查照辦理並希見復爲荷等由准此查本市居民常在當街散放牲畜或任意使用街道沿街作工殊於交通衛生兩有妨礙自應一律禁止准函前由除令行公安局轉飭各區分署

隨時查禁外合行布告闡市民衆知悉嗣後如再查有上項情事定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即依照遠警律嚴予罰辦毋違切切此布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三日

徵收第一監獄後面餘地布告

為布告事案准

浙江第二監獄公函內開查敵監後面圍牆左角外地現係廢地當時建築未曾價買圍進以致地盤不能見方且東工場屋沿與現築圍牆相隔僅有數寸若不設法將圍牆展出不但防務上非常危險即將來添加工場及擴充監房亦無地可容現擬將是地用土地公用徵收法由敵監備價購買用特繪具圖說函請貴政府查照希即轉飭土地登記處查明是地業主何人畝數若干由公用徵收需地價若干務請丈量勘估詳細見復俾便價買而資建築等由並附圖說一紙到府准此除由本府派員前往測丈明確插立標杆外合行粘附圖說布告該地業主知悉凡在標杆以內土地之地主務於六月三十日以前持同證據親來本府土地登記處證明地權以憑依熙土地徵收法估價收買藉資建築而重獄務毋得遲延切切此佈

附粘貼圖說一紙

市長羅惠僑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劃定市區鎮海慈谿兩縣地界佈告

為布告事案奉

民政廳訓令第八九三七號開案查寧波市政府呈請勘劃鎮海慈谿兩縣境部分改入市區一案前經派委會同各該市縣長查勘安

議呈復在案茲據委員丁琮呈復前來查核寧波市既有擴充市區必要並經各該市縣磋商意見相同及該委員查勘暨向當地人士

解釋均無異議自應將寧波市政府所請自新港起由上白沙沿江至鎮龍橋通惠橋拖北至鄞定橋五號鐵橋大通橋孔浦廟止範圍

內鎮海縣地三方里六先行劃歸市政府管轄其李碶渡沿河至莊橋薛將軍廟至慈鎮橋止東自慈鎮橋起至大江止一帶慈地及壓

塞堰張家橋水滄橋後新橋沿河以南一帶鎮地在該市港務水利各機關未設置以前暫緩劃入市行政區域以別緩急但市政府爲

埋置水管設立經路或其他建設事業有關連時得派員測繪該處一帶地形圖以便設計又查該委員原呈內稱據白沙孔浦等地公民請求在未經清丈以前完糧稅契概仍其舊經寧波市管轄後將該地地方收入割出一部分補助鎮海沙田登記請飭鎮定沙田局緩辦等情查沙田登記及完糧稅契與劃界截然兩事至以市區之收入以撥補縣區尤屬無此辦法該地改劃市轄以後所有教育內

務警察各項支出當然由市負擔該公民等所稱實屬誤會除分令

外合行檢發劃定界線圖令仰該市長遵照即便會鎮海慈谿兩縣

縣長依照上開應行劃歸地域分別遵照辦理并由該市長出示曉

諭解釋人民誤會各點仍將辦理情形呈報備核此令等因並發劃定界線圖一紙下府奉此查市區與鎮海縣地劃界一案前經會同查勘在案茲奉前因除函知鎮海縣政府定於本月十七日會同勘訂界址外合行布告該處人民一體知悉特此佈告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市長羅惠僑

百丈街後面河棚准商民租用佈告

為通告事案查江東百丈街地方前遭回祿經工務局重行劃定路綫督飭新建房屋各戶分別縮讓以重路政在案惟路綫加闊街屋容積自必較前為淺或有不敷營業之處本政府為體恤商民起見前經飭由工務局將該處後面河棚一律築成水泥路面准由河棚南面鋪戶優先承租俾經營業茲經酌定自葛家橋起迄米行橋止每間河棚年租二十四元自米行橋以下至胡家塾橋止每間年租十八元其臨街河棚每年照規定租價概加四成即自本年七月份起由本政府財務科派員徵收除分行外合行通告該商號即便遵照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市長羅惠僑

重修天封古塔佈告

為佈告事案據姚家祥馮斌毛名第等呈稱竊祥等世居天封塔前與天封寺為隣仰望天半高聳入雲者實唐代之古塔也考此古塔歷大唐五代宋元明清入中華民國為四明之古跡亦寧波之大建築塔前為天封寺寺有常住僧司塔之啓閉中外遊人越級而登絕頂莫不歎為觀止選因年久失修四圍磚石剝落前天封寺住持僧維善修理古寺條改舊觀乃發宏願重修古塔曾具呈省部備案旋以該住持他去餘僧因而中止且寺中工程半途中輒祥等久與寺隣古塔日漸墮廢古寺功虧一簣夕照淒涼油然動今昔之感今欲為保存古蹟計思得人修理計擬仍由該住持繼續修理寺塔以完此請求鉤府恩准備案給示保護等情據此查天封塔為吾甬勝蹟成前工庶幾塔影高聳鐘聲遙度俾四明大建築物閱久而常新為體週知毋得借端阻撓以便早觀厥成特此布告

凡有開會游行須經官廳批准方得舉行佈告

爲布告事前奉

浙江民政廳令以奉

內政部令開近來民衆集合竟有不問事由不查原委徒恃血氣跡
類暴動甚有搗毀房屋毆傷警察等事殊堪駭異嗣後凡有開會游
行事件必須呈報該管官廳批准方得舉行以保公安等因奉此除
令公安局遵照外並經佈告人民知照在案乃近來羣衆集合往往
不遵守上項辦法甚有踰越範圍之事發生非特弁髦法令亦且有

礪治安妨害秩序除令市公安局嚴密查辦外合行佈告申諒嗣後

凡有開會游行等事必須呈報該管官廳批准方得舉行如有私行
集會等事即着市公安局從嚴取緝以維治安仰闔市人民一體遵

照此佈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五日

提倡熒昌國產火柴佈告

爲布告事案據寧波錦華行經理朱旭昌呈請竊維火柴爲日用必
需品年來國人鑑於漏卮日鉅競謀補救創設製造場所日多而外
貨之侵略壓迫亦日甚上海熒昌公司出品各牌火柴物質形式俱
臻上乘萬寧屬各處向由商店總經理行銷以來頗受各界人士所

歡迎無如外商之嫉忌排擠甚烈近頃更無所不至甬滬密邇致國
產火柴銷路滯塞大受影響當此國貨運動聲浪洋溢耳之際斷
難再任侵凌坐喪利權爲此具文呈請鈎府鑒核俯念國步艱危民
生疾准予布告民衆儘先購用籍資提倡仰符政府提倡國貨之至
意而慰工商業喟喟之望等情據此查熒昌火柴係國產出品質地
優美允宜採購以資提倡而挽利權茲據前情除批示外合行布告
仰全市民衆各商鋪一律購用熒昌國產火柴藉利行銷而維實業
此佈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四日

驗換執照佈告

爲布告事案奉

浙江省政府訓令建字第二三九八號內開案准

工商部商字第三七九七號咨開爲咨請事查公司註冊暫行規則

第五十條所規定驗換執照之期限截至本年六月十日即已屆滿
現在照章呈請驗換者固多而尙未依期辦理者亦復不少或亦各
地交通時有阻滯商人對於中央政令聞見容有未遇之所致本埠
爲體恤商難起見茲特展限六個月期滿不再續展在各公司須知
驗換執照關係商人法益甚鉅如再觀望仍不呈請驗換執照即是

自甘放棄權利展期有限應速依法呈請驗換除公布並令行各省建設廳工商廳各特別市社會局及各總商會商會外相應咨請貴省政府查照轉飭遵照等因准此除咨復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市長知照卽便出示布告俾衆周知在此展限期內應速依法呈請驗換執照以資保護切切此令等因奉此查公司驗換執照辦法前經本政府布告週知在案奉令前因合再布告仰全市商民人等一體知照此布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遷拆八九十三段浮厝展期三月佈告

爲布告事案據市民范若羣張陽才趙本棟陳芳年徐榮增汪誠助等呈稱竊查市內浮厝星列各處現在本市人口逐漸增加市內工商業尤漸見發達市民苦無居住之所而屍骸實有佔地之患本年三月奉鈞府第六十三號布告限六月三十日以前將八九十三段

布

市長羅惠僑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批示——

批洪春曜等爲請求保存東堂廟神祠由

呈及附件均悉候函請本市神祠存廢審查委員會復議後再行核

主多有在外經商每至清明冬至必返家祭掃祖墓若依照鈞府布告逾期遷葬義山則各該戶主適里反覺不安爲此聯名呈請鈞長

備念下情准予展期六月至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所有八九十三段浮厝一律令戶主自行遷拆完盡一面重行布告民衆知照以重衛生而恤民艱等情據此查本政府取緝墳墓及浮厝一案前經規定本年四月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爲第八九十三段墳墓登記期所有各該段墳墓應由各該戶主依限聲請登記至該三段內所有浮厝限六月三十日以前一律由戶主自行遷拆妥爲埋葬逾限概由本政府遷葬義山抄錄寧波市政府取緝墳墓及浮厝暫行章程布告民衆周知在案茲據該民等所稱各節尙屬實情應准展限三個月至本年九月三十日截止所有第八九十三段（即城內）墳墓應由各該戶主依限聲請登記倘仍登記逾期或故意隱匿一經查明定由本政府代爲遷葬至浮厝一項限九月三十日以前仍由戶主自行遷拆妥爲埋葬逾限一併遷葬義山除通令各村里委員會轉飭知照並批示外合行布告全市民衆一體周知此

奉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三日

市長羅

批敦安公所爲呈報移交情形並請賞給職員薪俸豁免掛欠由

呈悉各職員服務既已多年此次辦理結束准予發給薪俸二月以示體卽其餘薪欠各項限三日內如數歸償毋得延誤致干未便此

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四日

市長羅

批朱鑑澄爲訴控第十七小學校長沈名鑾假公濟私將家眷搬入校中侵佔核舍請勒令尅日遷出恢復原狀以重學務由

呈悉所請各節仰候派員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四日

市長羅

批沈仁生等爲擬組織鄧西合益肥料掃除所承辦西郊區糞瀉請核准由

書悉查本市掃除人糞瀉事項向採統一辦法未便另寄割分所請礙難照准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七日

市長羅

批徐藹堂爲請派員丈量香客弄口路基餘地由

呈悉已令行工務局迅卽查復矣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八日

市長羅

批洪錦灘爲擬承買西門外第一橋南首河礮官地請核准由

呈件均悉仰候令行工務局查復再行核辦可也此批 諸存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八日

市長羅

批周氏義塾周汝盤等爲大道頭震和祥號及合興茶坊等房屋奉令拆讓征作道路請依法審查補償損失並請將附着物一併征收由

批鄞縣佛學研究會爲附設放生園更名寧波市

呈悉仰候令行工務局查復再行核辦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七日

市長羅

佛學研究會請備案由

市長羅

皇悉查該會係何時成立何人發起會章若何本府無案可稽均仰
翔實聲敘到府再行核辦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八日

市長羅

批戴玉豐爲靈橋門外開設復康燭號房屋全部
拆讓請發給地價由

呈悉據稱房屋拆讓請給地價事屬可行惟該民拆讓基地面積究
有若干應給地價究竟須幾何仰候函請徵收土地審查委員會審查
並令行工務局查復後再行核辦可也此批

批冰船部代表余寶裕^{仁和}爲虞金水等侵佔水龍口
私產係公共船埠附契據請詳細解釋明白批示
免生糾葛由

呈及附件均悉查此案既向法院起訴仰靜候法律解決至市工務
局所勘定之公共船埠即指水弄口直出道頭與長路道頭小船道
頭而言與民國十年寧波警察所鄞縣縣公署會銜布告所指之處
相同據稱該布告所稱爲水弄口者係指水弄口公共之河道並非
指該民等租定之船埠等語殊屬謬混合併糾正附件存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老衡豐等爲同生祥電機麻油店煤灰飛揚妨
害衛生請令改燒木炭由

書悉查禁燒煤炭各國工場條例均無是項規定所請應毋庸議此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一日

批夏定才爲聲請醫生登記由

呈悉准予登記可也附件存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勝利糖果廠等爲訂立糖果同業公約呈請備
案給示曉諭由

呈件均悉查勝利與盛記二廠之經理人名字與在本政府工商業
登記經理人名字不符盛記牌號亦不符究竟該二廠有否改組或
更換經理人情事仰卽檢呈證明文件到府又各該廠聯名呈請旣
不負責蓋用書來圖章僅寫如意等字樣花押與公文程式不合所
訂曰公約所稱曰同行不分章不例條公約內則稱某條頭緒不清
名稱不一附件一并發還仰卽重行修正再行呈請核辦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老衡豐等爲同生祥電機麻油店煤灰飛揚妨
害衛生請令改燒木炭由

書悉查禁燒煤炭各國工場條例均無是項規定所請應毋庸議此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邱繼成爲專做絲襪之一二二支絲被救國會拿去請轉函發還由

書悉已轉函救國會查照矣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姚和清爲同生祥電機麻油店煤灰飛揚妨礙衛生請令改燒木炭由

呈悉業經本政府派員查明據稱該店烟函高度尚屬適宜無煤灰飛揚妨害公衆衛生情事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傅迎揚爲請將前收入保良所向法院起訴離婚之應月卿准予領回完聚由

呈悉據稱本案業由地方法院判決將請求駁斥仰將該判決書呈府候核再行辦理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市長羅

批鎮海同義醫院爲本院擬裝置電燈請令電燈廠准予照辦由

呈悉已轉令永耀電力公司與該醫院直接會商辦理矣仰卽知照此批

批江斯奎爲祥茂牛內莊添加資本一千元並在江東鑊廠跟設立熬煮油骨碎肉之淘請發許給可證俾便屠宰營業由

呈悉業經據情令行工務局派員查明去後茲據該局復稱該淘建築及地點尚無不合惟淘鍋上方應裝設汽筒通出屋頂勿令油氣四溢致礙左近居民衛生等語到府仰該商等遵卽裝設完全呈候

查明後來府領取屠宰許可證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三日

市長羅

批張厚甫爲請將前述解懸丹迅予檢驗給證由

呈悉查所送解懸丹一瓶爲量太微無從化驗應卽補送二十瓶並遵章呈繳化驗費十六元來府聽候檢送衛生試驗所化驗可也仰卽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三日

市長羅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四日

市長羅

批胡維生爲擬將中山公園內露天影戲移至商
品陳列館後隙地開演由
呈悉已令知公安局矣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市長羅

批徐金生爲百官船蘭益會土地登記草證書遺
失請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五日

市長羅

批鄞南建築茅山小學籌備處爲生昌號捐助水
泥鋼條分批運甬建築茅山小學校舍請轉函救
國會一體維護由

呈悉候據情轉函國民救國會查照放行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市長羅

批何初禎爲請求補行土地登記免予處罰由

批

呈悉所稱尙屬實情准予酌量減免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市長羅

批姚家祥等爲據實陳明修理天封塔計劃及經
濟預算請求核准給示由

書悉據稱各節事屬可行除准予給示保護外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市長羅

批朱鑑澄爲奉批再陳前呈訴第十七小學校長
沈名鑾假公濟私假佔該舍請求勒令遷讓一案
迄今日久請迅秉公辦理依法執行由

呈悉業經派員查明令飭該校長限日遷讓矣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八日

市長羅

批寧湖汽船公司爲永年公司大利汽船在橫石
橋一帶私擅開駛請轉函鄞縣政府立即制止由

呈悉據稱未經本府核准之大利汽船在鄞縣轄境內橫石橋地方
行駛請求制止各節查該處既屬縣區仰逕呈縣政府核辦可也此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市長羅

批毛名第等爲請轉函市款委會酌量發給赴杭

市長羅

呈悉候據情轉函市款委會查照辦理可也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市長羅

批史善康爲請酌減南車橋弄河基地價由

呈悉所稱尙屬實在准予自五號起至九里止每畝減爲八千元

計算仰速遵照減定價格來府繳價毋再藉延切切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一日

市長羅

批鍾志誠等爲湖西榮祿第後農道路拉圾堆積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二日

市長羅

批鍾志誠等爲請飭清道夫挑運並請出示禁止由

呈悉仰候查核辦理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一日

市長羅

批湯仁益爲擬在大教場開演武林歌劇及各種

遊藝請核准由

呈悉據稱老僕飯司無力償還本市長憐老恤貧姑准免追其餘各

職員蒂欠各款限定六月二十八日前如數繳清不得再延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二日

市長羅

批體善局陳齡森爲請將前呈捐冊迅予蓋印發還俾便籌募由

呈悉據稱該局經常費既由該具呈人獨力負擔是購置藥料施捨衣米均屬經常動用何必向外籌募且該局既未遵照管理各地方

私立慈善機關規則第三條之規定按月將收支款目及辦事實況分別造具計算書及事實清冊呈報查核又未將所施藥料呈府查驗所請捐冊蓋印一節礙難照准捐冊十本發還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二日

市長羅

批姚霞青爲太平巷弄二十二號屋地之典質權誤登爲所有權呈請准予變更登記由

呈悉仰遵單前來聲請變更登記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四日

市長羅

批磚瓦同人柱首周茂材等爲陳繼泰不入同行

請票傳到案勒令加入同行由

呈件均悉查陳繼泰不立行基應勒令停止營業加入同行一節應

批錦華行爲呈送上海熒昌火柴公司各種火柴價目單請布告民衆儘先購用以資提倡國貨由
呈件均悉准予給示布告可也附件發還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五日

市長羅

批寶順石礫行爲店員總會駱炳昌無故滋擾搜查簿據請令商民協會澈查送辦並勒令繳出簿

據由

呈悉候令行商民協會整理委員會查復再行核辦仰即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五日

市長羅

批李春芳爲南昌弄道路劃直舊有東直街現在廢棄請求准予備價承買由

呈悉據稱各節仰候令行工務局查復再行核辦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市長羅

批美泉公司爲送售冰淇淋皆用冷氣瓶盛貯瓶
上蓋有美泉字樣請備案由

呈悉查該公司送售冰淇淋尙屬可行惟不得用冷氣瓶盛售沿街
兜銷致與行攤無異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市長羅

批冰船部代表余寶裕仁和爲與協泰冰船處金水等
強佔船埠擾亂營業一案工務局越權傳審未便
到庭聽訊請求迅將卷宗移送省府核辦由

呈悉該民等前爲冰船埠糾紛呈省政府一件誤呈本府當經批
發工務局傳原呈人發還以便說明手續錯誤在案茲據呈稱竟誤
以工務局爲傳審一案何荒謬至此至請移送省府核辦一節查行
政機關向無是項辦法仰逕呈省政府可也原呈省政府一件發還

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六日

市長羅

批董仁麟爲浮厝遷葬不及懇祈准予展限由

呈悉查本政府取締坟墓及浮厝一案業經展限三個月至本年九
月三十日截止仰遵照規定期限妥爲遷葬可也此批

批江斯奎陳文州爲遵將祥茂牛莊設立淘汽筒裝設
完全請鑒核查明俾便來府領取屠宰許可證由

呈悉仰候派員察勘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批大和牛內莊爲劉家邊開設牛淘租期已滿擬
遷移泗洲塘嚴家沿舊有淘基照前營業請立案
由

呈悉仰候派員察勘後再行遷移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批源康莊爲生大麩店棧房臭氣四溢有礙衛生
請飭警嚴行取締由

呈悉仰候派員察看再行核辦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批范若羣等爲遷拆浮厝請展限六個月由

呈悉據稱各節尙屬實情應准展限三個月至本年九月三十日截

止除通令各村里委會并布告周知外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一日

市長羅

批容華照相店等爲聲明邑廟肇事原委葛慈生

無故拘押實屬冤枉請函法院釋放由

呈悉查具呈人容華照相店并未蓋章及填注開設地址與程式手

續不符概不受理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月

市長羅

呈悉查後塘河添駛夜航船一案前據市公安局查復無添駛之必

批徐炳南等爲請令祥泰肉舖遷移豬棧拆除倒

屋由

呈悉仰候派員察勘核辦可憑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月

市長羅

批均和號等爲請求准予阮利本等添駛原有夜
班航船以便運輸貨物由

批王圖南爲集資在江東潛龍漕地方開設恒豐

呈悉查後塘河添駛夜航船一案前據市公安局查復無添駛之必

染織工廠請備案由

呈悉現正取締染坊飭令遷移之時何得在人口衆多之處河流緊要之所再行設立染廠即使骯髒不含毒質而混雜飲料水及上水

中究不相宜且核與省令不符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批萬餘豐號爲請求令飭蔡紹棠拆除篷子由

呈悉已據情飭令工務局辦理矣仰卽知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七日

市長羅

批土阿根爲行駛夜航船請求備案并給示保護

由

呈悉查後塘河添駛夜航船一案前據市公安局查復無添駛之必

要等情卽經本府第一二八號批示在案所該應仍無庸議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八日

市長羅

要等情即經本府第一三三號批示在案所請應仍毋庸議至龍斯

(議決十八年度起一律增加至三十元)

居奇一節如果屬實仰隨時提出證據報請管轄區域內之警察分署核辦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八日
市長羅

(二)林議員提議營業人力車公司道路使用費應否另擬補充辦法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九日
市長羅
營業人力車公司道路使用費應否另擬補充辦法

批福和號爲查調員妄估房價強迫認捐請求准照房租收捐以符定章由

呈悉該號房屋究竟租價若干仰候派員查明再行核辦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廿九日
市長羅

會 議 錄

第八次市政會議錄 六月十九日

出席者羅惠僑 周才芳 林紹楷 徐 準 陳 蘭

汪煥章 王程之 陳 蘭

列席者張孝熙

主席羅惠僑恭讀 總理遺囑

秘書長周才芳宣讀上次會議錄

(一)徐議員提議中學學生學費增加案

上列各項請

公決

(議決)由林工務局長徐財務科長陳參事繆秘書會同審查訂定

(三)王議員提議寧波市政府取締成藥暫行規則案

(議決)暫時保留再付審查

(四)主席提議寧波市租屋規則案

(議決)修正通過(刊入法規欄)

(五) 林議員提議寧波市管理電料店及電器承裝人規則案

(議決)通過(刊入法規欄)

(六) 陳參事提議組織統計委員會案

(議決)由各局處科自行推舉經秘書長審定

主席 羅惠僑印

秘書長 周才芳印

紀錄 葛夷之印

寧波市工商業登記表(續)

商號名稱	資本總額	營業種類	營業地址	證書號數
浙東	二〇〇元	宿店	三法卿	七三〇一
潤記	一〇〇元	雜糧	江東泥堰頭	七三〇二
源泰	四〇〇元	油行	後塘街	七三〇三
豐源昇	五〇〇元	肉店	倉橋頭	七三〇四
萬興館	五〇〇元	菜館	郡廟前	七三〇五
達東	二〇〇〇元	電料	東大街	七三〇六
東亞	五〇〇元	保險	後市延齡里	七三〇七
漢中	一〇〇〇元	全	全	七三〇八
松泰	一〇〇元	貨雜	公園路	七三〇九
永泰	一〇〇元	全	李家後門	七三一〇

協成餘	一一〇〇元	蔬菜	靈橋門外	七三一
裕興	一〇〇元	成衣	湖橋頭	七三一二
德記	四二〇元	雕花	樂行街	七三一三
胡順昌	一〇〇元	糖果	西門外板橋	七三一四
恆祥昌	六〇〇元	碗店	李家後門	七三一五
裕民	草分公司	火車站	七三一六	
王性記	二五〇元	成衣	三藩節制	七三一七
興和永	二〇〇〇元	香烟	天后宮後街	七三一八
和豐祿	四〇〇元	雜貨	張斌橋	七三一九
華洋	三〇〇元	繡花	郡廟前	七三二〇
利均	五〇〇元	估衣	縣大街	七三二一
岳年	五〇〇元	跑冰場	中山公園內	七三二二
萬慎泰	一〇〇〇元	紅木	三法卿	七三二三
胡景康芳	一〇〇元	雜貨	貴神廟前	七三二五
源茂	三〇〇〇元	香烟	何家弄	七三二六
洪萬豐	五〇〇元	酒館	東殿廟跟	七三二七
一〇〇元	一〇〇元	雜貨	君子道三	七三二八
五〇元	五〇元	全	江北遊河弄	七三二九

民樂	二〇〇元	遊藝場	大教場	七三三〇	益康園	四〇〇〇元	薈園	新河頭	七三四九
陳榮昌	二〇〇元	雜貨	天朝師相	七三三一	鑫昌祥	四〇〇元	零料	全家灣	七三五〇
祥豐	三〇〇〇元	花莊	方井頭	七三三二	蔣鎮泰元記	五〇〇元	木作	棋杆夾弄	七三五一
新慎興	一〇〇〇元	理髮	濱河頭	七三三三	合豐	二五〇元	雜貨	獅子橋	七三五二
中興廠	五〇〇元	襪廠	後市	七三三四	生記	五〇〇元	烟酒	建船廠跟	七三五三
協豐	三〇〇元	南貨	全	七三三五	均昌	五五〇〇元	錢莊	崔衙前	七三五四
美利	三〇〇元	鐘表	東大街	七三三六	陳雲記	一〇〇元	機器麪	鼓樓前	七三五五
公記	三〇〇〇元	報關	崔衙前	七三三七	增源	六〇〇〇元	花莊	江東廟	七三五六
信記		保險	江東常關前	七三三八	順裕	五〇〇〇元	全	崔衙前	七三五七
俞林記	一〇〇〇元	石作	外濱龍浦	七三三九	元昌	四〇〇元	雜貨	大道頭	七三五八
熊協源	一五〇元	裱畫	郡廟前	七三四〇	福利	三〇〇〇〇元	錢莊	江北岸	七三五九
遠東	二〇〇〇元	旅舍	太古碼頭	七三四一	老萬昌洪記	一九五〇元	花莊	糖行街	七三六〇
金融	一〇〇〇元	市情日刊	縣東巷	七三四二	鴻餘	一〇〇〇元	烟紙	羊巷弄	七三六一
源記	一五〇〇元	轉運	火車站	七三四三	華商樓棲記	二〇〇〇元	菜館	同興館	七三六二
五昌元	五六〇〇元	茶食	百丈街	七三四四	蔣友記	一二〇元	船埠	南門板橋頭	七三六三
新元泰	一〇〇〇元	廣貨	灰街	七三四五	錦隆廠	八〇〇元	襪	國醫第	七三六四
順益	五〇〇元	遊藝場	新街	七三四六	順昌祥	五〇〇元	服裝	縣前街	七三六五
王冠記	一〇〇〇元	經理三元	全家灣	七三四七	永裕	四〇〇〇元	廣貨絲線	全	七三六六
怡昌	三〇〇〇元	參號		合記	三〇〇元	罐頭菜	黃岳池跟		七三六七

潤泰祠	五〇〇元	絲線雜貨	南門板橋下	七三六八	李源大	六〇〇元	烟酒
萃新泰	六〇〇元	絲線	缸橋頭	七三六九	明新	五〇四〇元	印刷
恆昌坤記	三〇〇元	南貨	東門口	七三七〇	沈泉興	二〇〇元	雜貨
達生廠	一〇〇元	呢布	後塘街	七三七一	合記	一〇〇元	成衣
源昌	六〇元	雜貨	後市	七三七二	祥茂	一〇〇元	牛肉
大華	三〇〇元	印刷	棋杆夾弄	七三七三	慎康	三〇〇元	水菓
滋養	五〇元	豆汁	李家後門	七三七四	萬隆祿	五〇〇元	糖果
中華	二〇〇元	照相	鼓樓前	七三七五	朱德生	四〇〇元	肉
新和	四五〇元	理髮	公園路	七三七六	昇綸	八〇〇元	絲線雜貨
興昌協	一〇〇元	雜貨	太古後門	七三七七	於源茂	二〇〇元	雜貨
卓順記	二〇〇元	飯店	石板行跟	七三七八	和昌	一〇〇元	籐椅
史祥和誠	八〇〇元	銅店	西大街	七三七九	同生祥	六八〇〇元	棉花莊
甬裕春	五〇〇元	海味	全家灣	七三七〇	勝薪	一〇〇元	新衣
吉泰	六六〇〇元	花莊	雙街	七三八一			
鴻興館	八〇〇元	酒飯	方井頭	七三八二			
景康	五〇〇元	花莊	西門外	七三八三			
雁昌廷	一〇〇〇元	自由車	方井頭	七三八四			
綠豐	五〇〇元	洋貨	平橋頭	七三八五			



浙江省寧波市村里長副閭鄰長姓名履歷表

(續)

迎鳳里

職名
里長

姓名
陳孟璇

性別
男

年歲
三六

簡明履歷
現任律師公會會長

已未識字

全

星副

閭長

三七

本市

已

已

全

鄉長

全

五三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四五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五六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三四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三三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五〇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四七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四八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三七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四九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二九

本市

已

已

全

閭長

全

三二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四〇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四三

本市

已

已

全

鄰長

全

四七

本市

已

已

迎鳳里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七二

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

全全全全鄉長閭長全全全全隣長閭長全全全全鄉長閭長

梁震生陳幻蘭張交財黃豫貴陳盛甫周永林胡渭清郭小多傅芝卿沈冬發袁堂史陳安全江渭林鄭協卿應昌年鮑清輝陳王氏方有橋陳逸史

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女男男男男男男男男

六一四〇四六三七五〇六二五六三八三一三〇二八五四〇五四五〇五六五三四八五一五二

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

商商商商商工商商商商商工商商學

漆業

漆作

漆器業

萬潤木行經理

船業

漆業

漆業

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已

迎鳳里

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商商商工商工商商商商工商

木作

תְּבִרְכֵּתְךָ יְהוָה אֱלֹהֵינוּ מֶלֶךְ כָּל־עַמּוֹת

孔廟里

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

市政月刊 鄉長 閭長 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
第二卷 施安青 蘆光時 趙仰庭 張士春 吳良官 朱云記 柴惠文 張小寶 李梅卿 王有甫 鄭詩諳 王小茂 童保壽 鮑阿二 雷阿三 王有桂 徐謁小 梁阿林 李謁火 陳華英

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男
二六三六四一四〇五〇二七五四四八五二二五三一四三三三三〇五二三七三四五九

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本市
商商工商商商商工商工學商商工工

報館

祝賀

神州大學法律專科畢業

已已已已已已已 已 已 已 已 已 已 已 已

孔廟里

市政月刊 第二卷 第九號

前任上海洋貨業

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全

全全隣閭全全全全隣閭全全全全隣閭全全全全隣閭

李陸氏
張春元
宣章令
李楚湘
史照法
姚仁官
張潤之
何奎元
周芹香
錢雨水
徐阿毛
戴王氏
呂茂定
林阿六
李韻笙
陳雨生
鄒項升
陳午來

五八 六六 五六 三六
四五 四九 四九 三四
四七 三八 五五 五五
四六 五三 三五 五五

本市 本市

工商工商商商商商學商商商商工商法

曾任江蘇教育局局員
現在自營織布廠

寧波市政府土地登記處公告表

(續)

一未完一

長源錢莊經理

郁仁利	又	南車橋弄	又	又羅泰海	楊寶興	二分另	六百元
姚福房		同仁堂弄四十八號	又			一畝另一釐	二千元
嫁粧業資生情會		君子營文林殿	又	又公泰號	文源號	五分另	四千元
嫁粧業善濟會	又		又			三分	二千五百元
徐立房		又 竹家弄	又	又 劉何陳三家		一畝四分另	三千元
盧文卿		又	又			一分另	四百元
張興三房		又	又	又 元成藥樓		二畝另	一萬六千元
張興茂		又	又	又 又 懇記藥行		三分另	七百元
郭松記		又	又	又 又 翁信甫		六釐另	二千五百元
潘祿房		又	又	又 又 李仁正		四分另	三百元
邵文才		又	又	又 王姓		三釐	一千元
潘祿房		又	又	又 周阿順		二分另	五百元
趙仁才		又	又	又 錢姓住用		六分另	四百元
朱裕興		君子營	又	又 自用		一畝二分	四千六百元
又	又		又	又		一畝二分一厘	二千五百元
又	又		又	又		一畝八分三釐	六千九百元
徐松亭		碧羅菴弄	又	又		一分四釐三毫	三百另五元
又		君子營	又	又		一分另	五百元
住宅地		租與張保康	又	自住		二畝二分三釐	五千二百五十元

李柏記	又 竞家弄口	又 租與朱子實等	又 未詳	六百元
王立房	又 十六號	又	五畝二分另	九千元
鄒財根	又	約二分	八百元	
樓渭棠	又	一分八釐	六百元	
許敏房	又	一畝一分五釐七毫	二千一百元	
鮑慶官	又	二分五釐	二百元	
周餘豐	又	一分另	一千元	
任玉泉	又	一分另	二百元	
周勤房	又	六分另	三百元	
邱禹相	又	七分五釐	一千元	
朱仁堯	又	八百元	一千五百七十五元	
沈正康卽阿令	又	一千二百元	一千元	
朱仁堯	又	二千元	一千元	
桑園弄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廿八至卅一號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又	又	二分另	四百元	
裘業公司	又	四分	二千四百元	
李乾房	又	七釐	一百五十元	
董坤房卽廣生	又	二分	一千八百元	
董坤房卽廣生	又	一分另	四千元	
董坤房卽廣生	又	一分另	三千六百元	

周毅房	又	文林第	又	自用	七分另	九百五十元
董坤房					七分七釐五毫	五千元
敬心會	又	皇炎廟後	又	租與源泰磨坊	一分另	六百元
葉水清					一分二釐	七百五十元
周松房	又	又	又	又	五分	一千六百元
王成房	又	又	又	又	九分	一萬四千七百六十元
陳祥記忠芳					四畝八分七釐	二萬元
張德祥	又	又	又	又	三分另	六百元
周地房	又	又	又	又	二分三釐	二千元
華封會					二分另	三千元
公興房	又	又	又	又	約五分	七百八十七元五元
汪恆房	又	又	又	又	六分另	一千三百元
又					三分五釐	一千五百元
馮衷博	又	又	又	又	七千元	九百元
同慶會	又	又	又	又	五百元	四百元
林季房					二畝四分四釐二毫	
胡雲黻					一釐三毫四絲	
					二畝三分四釐另七釐	

楊乾房	毛家弄二十二號	住宅地陳連發	約四分	五百元
林渭記	郭衛弄	又 信昌烏木作	四分	七百五十元
又	又	又	三分一釐七毫	七百四十元
唐恕房	唐元仁房	又 又 又	八分一釐三毫	一千七百六十元
又	又	又	四分四釐	七百五十元
莊貞房	朱姓	又 萬順染坊	二分	二百元
顧元琛	又	又 五號	六分另	三千元
陸世茂	又	又 五號	一分另	二百元
朱三福	毛家弄四十二號	又 二號	二分	五百元
郭衛弄二十號	毛家弄	又	三分五釐	三百元
萬東貴	又	又	八釐另	一千二百元
張立房	又 二十七號	又	一分六釐另	四百元
章興房	郭衛弄	又	一畝六分八釐八毫	二千三百元
又	又	又	三分另	三千一百元
張星房	毛家弄	又	未詳	七百元
又	又	又	未詳	七百元
毛家弄	八分	又	二千二百元	二千五百元

徐松亭	毛家弄	住宅地 租局高生住項岳云 木作趙姓等	二畝四分另	四千元
又	又	又	五千元	
周壠房	即郭衙弄	又	四千五百元	
毛安甫	自住	又		
聞品賢	江安壽房	又	一千八百元	
又	橫街頭	又	四千元	
江安壽房	四十號	又	五千五百元	
張信房	又	又		
毛宗德	毛氏宗祠側	又	一分二釐	
又	又	又	三百元	
俞敬房	大門在大沙泥街	又	八釐	
毛德房	又	又	七百元	
毛信房	二十三號	又	二分五分	
李立房	二十三號	又	九百元	
毛仁房	又	又	一千元	
丁臣房	大福橋	又	六千元	
袁恭房	四扇牆門	又	八千元	
顧元琛	十一號	又	二千元	
唐智房	又	又	一萬元	
朱處	自住	又	一萬元	
又	郭衙弄二十一號	又	六千元	
又	二十五號	又	九千元	
又	自住	又	一畝另三分	
又	郭衙弄二十一號	又	四千四百元	
又	二十五號	又	六畝四分九釐九毫五絲	
又	自住	又	二萬八千元	
唐智房	一畝	又	九百五十三元	
袁恭房	一畝五分另	又	二千一百元	

(完未)

甯波市政月刊

第 二 卷 第 九 號

章 簡 稿 投

一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限投寄之稿以關於市政範圍或四明文獻者為
投寄之稿或自撰或翻譯或介紹外國學說而
附加意見其文體或文言或白話不拘如文中
載有確實之統計表或調查錄者尤為歡迎
投寄之稿須繕寫清楚能依本週刊行格繪寫
投人投限惟投鴻投預投載稿者為
投寄時如未請注明姓名及詳細地址以便通信其揭
稿如未揭載與否本處不能預覆
預寄之稿巨製則當酌酬現金
先聲明保留著作權不索酬報者須作者
請逕寄寧波市政府編輯室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三十日出版
本期零售每冊定價洋一角
編輯者 宁波市政府編輯室
發行所 宁波市政府庶務室
寄售處 宁波各大書坊
寧波印刷公司

意注				表 告 價 目				定 報 價 目			
三	二	一	連登四期以上者照價九折五期以上八折半年以上七折	正 文	普 通	優 等	特 等	等 次	地 位	每 期	價 目
欲登廣告者可向寧波市政府編輯室接洽	或插圖文字等其價目均須面議	全年六折	全年文字概由登者自撰用白底黑字印刷如須彩印色紙	底封面及首篇前	對底封面內面	封底封面之外面	封面之內面及		全 面	半 面	四 分 一
				十二元	十六元	九元	十五元				
				七元	四元	五元	五元				

甯波市政月刊編輯室啓事

(一)宗旨 本刊以培養民衆市政觀念，鼓舞民衆市政興味，並破除民衆對於地方政治之隔閡，促進民衆與市政府之合作為宗旨。

(二)內容 略分為左列各項：

(子) 各種影片及地圖。

(丑) 關於市政之著作或譯文。

(寅) 本市政府及各局行政計劃。

(卯) 本市政府之各種法律及規則。

(辰) 本市政府下各局及其他團體對於市政之報告。

(巳) 關於市政之確實調查錄。

(午) 關於市政之精密統計表。

(未) 本市政府往來之重要公牘，其次序如下：「1」至「2」令「3」公園「4」電

(申) 「附代電」「5」布告「6」啓事「7」批

(酉) 本市政府歷屆之市政會議記錄。

(戌) 本市政府一月間之重大事項，其次序如下：「1」市政府全體「2」工務局

(亥) 「3」公安局

(子) 關於本市文獻之重要作品。

(丑) 其他不屬上列九項之紀載，皆入於此。

(寅) 本刊各期，或全載上列各欄，或選載數欄，隨時酌定。

(三) 希望：

(甲) 希望農工商學軍警婦女各界閱覽本月刊，以普及新市政之知識。

(乙) 希望各團體閱覽本月刊，以收互助之效益。

(丙) 希望閱覽者隨時指教，俾新寧波躍進而為模範市。

(丁) 希望閱覽者隨時投稿，以增益本月刊之豐富材料。

(四) 出版日期 本刊定每月出版一次。非有特別事故，决不稽延。